

招标文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2024**年中药饮片（含配方颗粒）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N5101812024000284**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

都江堰市政府采购中心共同编制

2025年01月23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都江堰市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都江堰市中医医院委托，拟对2024年中药饮片（含配方颗粒）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本项目为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政府采购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制度规定。

1.1.采购项目编号： N5101812024000284

1.2.采购项目名称： 2024年中药饮片（含配方颗粒）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1.3.招标项目简介

根据医院工作需要，需采购2024年中药饮片（含配方颗粒）配送服务。预算2500万元/年，服务期限1年，共分为5个包。其中包一为中药配方颗粒配送服务，包二为大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及代煎代配服务、包三为小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一）、包四为小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二）、包五为实施批准文号中药饮片及其他中药饮片配送服务。

1.4.邀请供应商方式

本项目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供应商参加投标，招标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发布。

1.5.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需要满足的一般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2：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4：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并同时具有中药饮片和颗粒剂生产范围。（注：按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章“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2023年9月27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4号公布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六条要求：药品经营企业不得经营疫苗、医疗机构制剂、中药配方颗粒等国家禁止药品经营企业经营的药品，故本项目只能所投产品生产企业参与投标。）（描述：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并同时具有中药饮片和颗粒剂生产范围：提供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采购包2：

1、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描述：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采购包3:

1、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描述：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采购包4:

1、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描述：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采购包5:

1、1.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2.针对国药准字的中药饮片必须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品批准文号（描述：1.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2.针对国药准字的中药饮片必须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品批准文号（提供证书扫描件））

1.6.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登录地址：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入口。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以下简称“采购平台”）操作规范，并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要求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活动的范围主要包括：获取招标文件，编制、签章、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解密投标文件和电子评标，签订采购合同等。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参加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活动；已按规定办理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的供应商，按照采购平台操作规范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的供应商，可在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办事指南或者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询办理渠道。

供应商使用数字证书登录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系统操作和加盖电子印章确认的电子文书资料，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印章确认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应当加强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的日常校验和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能够正常使用，严格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及签章服务：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1.7.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开始前，将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上传至交易系统，向投标人免费提供，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单。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由正文和附件组成，正文部分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如内容有不一致的，以pdf格式内容为准。

1.8.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方式、地点

一、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投标人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1.9.供应商信用融资

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中标人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和采购效率相关事项的通知》（财办库〔2023〕243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四川政府采购网—金融服务平台，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结果、中标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都江堰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银行“蓉采贷”联系方式见附件：都江堰市“蓉采贷”合作银行一览表。

1.10.联系方式

采购人：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

地址： 都江堰市金江社区中医院北路16号

邮编： 611830

联系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028-61088691

代理机构： 都江堰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都江堰市江安河东路下段25号

邮编： 611830

联系人： 颜先生

联系电话： 028-8974269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p>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p> <p>采购包1：5,000,000.00元</p> <p>采购包2：3,200,000.00元</p> <p>采购包3：7,900,000.00元</p> <p>采购包4：7,900,000.00元</p> <p>采购包5：1,000,000.00元</p> <p>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采购人可以在采购预算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详见第三章。</p>
2	评标方法	<p>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p> <p>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p> <p>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p> <p>采购包4：综合评分法</p> <p>采购包5：综合评分法</p> <p>（具体规则详见第五章）</p>
3	是否接受联合体★	<p>采购包1：不接受联合体</p> <p>采购包2：不接受联合体</p> <p>采购包3：不接受联合体</p> <p>采购包4：不接受联合体</p> <p>采购包5：不接受联合体</p> <p>如接受联合体，需符合以下要求：</p> <p>一、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方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处理参加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二、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不同工作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承担对应工作内容的特定资格条件。</p> <p>三、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p>
4	是否为签订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政府采购合同的项目	<p>是否属于签订不超过3年履行期限政府采购合同的项目：否</p>

5	投标（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6	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1：不收取 采购包2：不收取 采购包3：不收取 采购包4：不收取 采购包5：不收取
7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120 天。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少于前述规定天数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8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9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0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采购包1：否 采购包2：否 采购包3：否 采购包4：否 采购包5：否
11	是否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
12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注： 1.平台系统故障认定以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的系统运维通知内容为准； 2.故障处理详见第二章规定。
13	报价/分值精确度	所有数据项默认最多可输入/展示至小数点后2位，超出小数点位的数值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进行保留。
14	实质性要求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评标程序中的符合性审查规定，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5	其他说明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 二、本招标文件由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 和 都江堰市政府采购中心 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
-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三、“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 都江堰市政府采购中心。
-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在线组织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等活动。
- 五、“电子评标”是指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开展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开展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出具评标报告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采购人、代理机构编制，是项目采购活动开展的基本依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一、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并将更正后的招标文件上传至交易系统。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过交易系统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送更正信息；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投标人根据更正公告、更正信息要求，下载更正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原则上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视其为无效材料，但以下情形除外：

- （一）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
- （二）对于如生产厂家授权书、原厂技术证明资料及一些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或者行业认证等需要以非中文表述且不宜翻译为中文的。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使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报价★

投标人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或者结算标准，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对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的每一项报价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进行价格修正的，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投标人不确认，其投标无效。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并加盖电子印章，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交易系统提交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6.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章和加密★

一、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第六章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按照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没有格式要求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二、投标人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加盖电子印章和加密。

2.4.7.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将收到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保存。

未按招标文件和采购平台操作规范编制、确认、加密、盖章和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二、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三、除投标人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调整修改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内容及提交状态。

2.4.8.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投标人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

2.5.1.2.开标程序

投标截止时间后，通过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网上开标，在线解密投标文件。

2.5.1.3.解密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除因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未按时完成解密外，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5.1.4.有关要求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可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予以答复。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成功提交或者成功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中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人后，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通过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视同拒绝签订合同，其中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6.合同签订、备案、履行及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7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书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三、政府采购合同自采购人和中标人在书面合同上签章之日起生效。

四、中标人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2.6.2.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

息除外。

2.6.3.合同分包和转包★

2.6.3.1.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合同分包。

2.6.3.2.合同转包

-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合同转包。
- 二、中标人将合同转包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4.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政府采购合同的项目不适用前述规定。

2.6.5.履行合同

- 一、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 二、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6.6.履约验收方案

一、验收组织方式：

采购包1： 自行验收

采购包2： 自行验收

采购包3： 自行验收

采购包4： 自行验收

采购包5： 自行验收

二、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采购包1： 否

采购包2： 否

采购包3： 否

采购包4： 否

采购包5： 否

三、是否邀请专家：

采购包1： 否

采购包2： 否

采购包3： 否

采购包4： 否

采购包5： 否

四、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采购包1： 否

采购包2： 否

采购包3： 否

采购包4： 否

采购包5： 否

五、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采购包1： 否

采购包2： 否

采购包3： 否

采购包4： 否

采购包5： 否

六、履约验收程序：

采购包1： 分段/分期验收

采购包2： 分段/分期验收

采购包3： 分段/分期验收

采购包4： 分段/分期验收

采购包5： 分段/分期验收

七、履约验收时间：

采购包1：

1、 验收条件说明： 分批验收，药品及相关票据送达采购人，达到验收条件起 1 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包2：

1、 验收条件说明： 分批验收，药品及相关票据送达采购人，达到验收条件起 1 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包3：

1、 验收条件说明： 分批验收，药品及相关票据送达采购人，达到验收条件起 1 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包4：

1、 验收条件说明： 分批验收，药品及相关票据送达采购人，达到验收条件起 1 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包5：

1、 验收条件说明： 分批验收，药品及相关票据送达采购人，达到验收条件起 1 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八、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采购包1：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2：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3：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4：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5：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九、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采购包1：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2：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3：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4：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5：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十、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采购包1：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2：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3：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4：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应条款。

采购包5： 详见商务要求及合同模板

十一、履约验收标准：

采购包1：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药品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中标人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

采购包2：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药品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中标人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

采购包3：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药品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中标人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

采购包4：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药品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中标人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

采购包5：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药品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中标人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

十二、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采购包1： 无

采购包2： 无

采购包3： 无

采购包4： 无

采购包5： 无

2.6.7.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具体支付约定详见第三章。

2.7.纪律要求

2.7.1.保密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对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和账户转出。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一）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二）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三)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六)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七)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五、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六、向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七、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八、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一、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二、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三、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前述第一至七条情形的，认定其投标无效；中标人有前述第二至七条情形之一的，认定中标无效。此外，将按照规定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属于恶意串通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其中，对涉嫌串通投标罪的，移送公安机关侦查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三条规定，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利益，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投标人与采购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的，依照上述规定处罚。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应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投标人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 负责答复；投标人对除采购需求外的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由 都江堰市政府采购中心 负责答复；投标人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都江堰市政

府采购中心 负责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代理机构对答复主体存在争议的，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答复主体：采购人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028-61088691

地址：都江堰市金江社区中医院北路16号

邮编：611830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颜先生

联系电话：028-89742696

地址：都江堰市江安河东路下段25号二楼

邮编：611830

三、投标人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投标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投标人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可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投标人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投标人对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可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财政部门联系方式详见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及受理投诉联系方式。

八、法律责任

采购人、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一）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

（二）对质疑不予答复或者答复与事实明显不符，并不能作出合理说明；

（三）拒绝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宜。

投标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标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2.9.电子化采购特殊情形处理

代理机构应当制定电子化采购活动应急处置预案,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依法有效应对、处置电子化采购活动中出现影响采购活动顺利推进的各类特殊情况。

2.9.1.平台系统故障处理

平台系统故障是指因平台所部署的基础软硬件环境、网络环境或者平台功能应用出现异常,导致的平台访问失败、数据出错或者规则失效等问题。

供应商在注册登录、获取采购文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和投标响应、签订采购合同过程中,遇到影响业务操作的平台系统故障,应当暂停操作,通过采购平台4001600900电话或者在线客服进行反馈,对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的系统故障,供应商应同时告知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电子化采购评审过程中,遇到系统故障的,向代理机构进行反馈,代理机构应及时进行核实,对影响采购活动开展的,应当暂停操作,并通过代理机构联络群或者开评标专线电话等渠道进行反馈。

平台运维单位负责平台系统故障的排查认定,对认定为平台系统故障的,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运维通知,明确故障类型、故障期间、影响范围、处理意见。故障排除后,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依据运维通知内容评估对项目采购活动的影响情况,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规定和应急处置预案进行处理,依法开展后续采购活动。如影响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提交投标响应文件、解密投标响应文件或者评审中响应报价、澄清说明等的,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应当在故障排除后,根据有关规定依次顺延相关截止时间,并由代理机构告知供应商。不得因平台系统故障免除平台用户应当承担的义务和法律责任。

对经核实排查认定不属于平台系统故障的,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评审委员会应按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和平台操作要求开展后续操作。

供应商使用的网络环境、计算机终端及软件、数字证书、电子印章等设施设备出现的故障,不属于平台系统故障。供应商应当在使用平台前做好必要的准备和验证工作,并承担准备验证不充分产生的不利后果。

2.9.2.其他特殊情形处理

出现采购活动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特殊情形,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平台系统实施的,或者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形,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规定和应急处置预案进行处理。如影响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提交投标响应文件、解密投标响应文件或者评审中响应报价、澄清说明等的,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应当在故障排除后,根据有关规定依次顺延相关截止时间,并由代理机构告知供应商。

2.9.3.注意事项

出现前述特殊情形影响采购活动正常开展的,属于供应商需要承担的风险。因故意行为造成平台系统故障或者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影响电子化采购活动正常开展的,视为非法干预采购活动,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10.样品评审

采购包1:不需要样品评审

采购包2:不需要样品评审

采购包3:不需要样品评审

采购包4:不需要样品评审

采购包5:不需要样品评审

要求提供样品评审的项目,样品评审环节采取线下方式进行。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线下样品评审规则和方式，不得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性待遇。样品评审应当全过程录音录像，形成书面评审记录上传至交易系统。

第三章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5,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772,691.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 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 采购进口 产品	是否涉及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环 境标志 产品
1	其他服务	中药配方 颗粒配送 服务	1.00 (项)	4,772,69 1.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2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101,590.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 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 采购进口 产品	是否涉及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环 境标志 产品
1	其他服务	大包装中 药饮片配 送服务及 代煎代配 服务	1.00 (项)	3,101,59 0.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3: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7,9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7,640,230.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 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 采购进口 产品	是否涉及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环 境标志 产品
----	--------	------	--------------	-------------	------	--------------	--------------------	----------------------	--------------------------	--------------------------------

1	其他服务	小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一）	1.00（项）	7,640,23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否
---	------	----------------	---------	--------------	---------	---	---	---	---	---

采购包4: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7,9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7,662,017.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其他服务	小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二）	1.00（项）	7,662,017.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5: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996,633.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其他服务	实施批准文号中药饮片及其他中药饮片配送服务	1.00（项）	996,633.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报价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	------	------	------	------	------	------

1	中药配方颗粒配送服务	项	%	不设定	百分比	<p>1.本项目采购清单内各标的统一以“克”为单位，以配方颗粒折算成饮片价格计算。本次采购项目报价为按采购清单各单价限价的统一一下浮比例报价，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在采购人所给定的采购清单中每一项的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报出统一的下浮比例，上浮比例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2.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成交单价（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p>
---	------------	---	---	-----	-----	--

采购包2: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	------	------	------	------	------	------

1	大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及代煎代配服务	项	%	不设定	百分比	1.本次采购项目报价为按采购清单各单价限价的统一下浮比例报价，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在采购人所给定的采购清单中每一项的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报出统一的下浮比例，上浮比例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2.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成交单价（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
---	--------------------	---	---	-----	-----	--

采购包3: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小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一）	项	%	不设定	百分比	1.本次采购项目报价为按采购清单各单价限价的统一下浮比例报价，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在采购人所给定的采购清单中每一项的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报出统一的下浮比例，上浮比例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2.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成交单价（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

采购包4: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小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二）	项	%	不设定	百分比	1.本次采购项目报价为按采购清单各单价限价的统一下浮比例报价，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在采购人所给定的采购清单中每一项的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报出统一的下浮比例，上浮比例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2.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成交单价（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

采购包5: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	------	------	------	------	------	------

1	实施批准文号中药饮片及其他中药饮片配送服务	项	%	不设定	百分比	1.本次采购项目报价为按采购清单各单价限价的统一下浮比例报价，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在采购人所给定的采购清单中每一项的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报出统一的下浮比例，上浮比例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2.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成交单价（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
---	-----------------------	---	---	-----	-----	--

★注：采购包涉及采购货物的，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4：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4：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投标人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4：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

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4：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4：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中药配方颗粒配送服务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中药配方颗粒配送服务目录清单（包一）				
			序号	名称	单位	最高限价 换算为饮片（元）	备注
			1	矮地茶	g	0.141	
			2	艾叶	g	0.153	
			3	白茅根	g	0.219	
			4	白芍	g	0.178	
			5	白术	g	0.302	
			6	白鲜皮	g	0.877	
			7	白芷	g	0.188	
			8	百合	g	0.152	
			9	板蓝根	g	0.19	
			10	半枝莲	g	0.139	
			11	薄荷	g	0.145	
			12	北柴胡	g	0.514	
			13	北沙参	g	0.277	
			14	篇蓄	g	0.122	
			15	侧柏炭	g	0.125	
			16	侧柏叶	g	0.073	

17	燂苦杏仁	g	0.191	
18	燂桃仁	g	0.315	
19	炒槟榔	g	0.237	
20	炒苍耳子	g	0.139	
21	炒瓜蒌子	g	0.302	
22	炒槐花	g	0.246	
23	炒火麻仁	g	0.163	
24	炒蒺藜	g	0.118	
25	金樱子肉	g	0.353	
26	炒莱菔子	g	0.124	
27	炒蔓荆子	g	0.928	
28	炒牛蒡子	g	0.185	
29	炒牵牛子	g	0.163	
30	青箱子	g	0.315	
31	炒山楂	g	0.201	
32	炒酸枣仁	g	2.367	
33	炒王不留行	g	0.132	
34	麸炒薏苡仁	g	0.149	
35	炒栀子	g	0.194	
36	炒紫苏子	g	0.259	
37	车前草	g	0.15	
38	陈皮	g	0.148	
39	赤芍	g	0.37	
40	赤小豆	g	0.156	
41	川牛膝	g	0.243	
42	川芎	g	0.297	
43	穿心莲	g	0.144	
44	醋北柴胡	g	0.55	

45	醋香附	g	0.171	
46	醋延胡索	g	0.39	
47	大腹皮	g	0.203	
48	大黄	g	0.211	
49	大蓟	g	0.19	
50	大青叶	g	0.093	
51	大枣	g	0.142	
52	丹参	g	0.212	
53	淡竹叶	g	0.116	
54	当归	g	0.341	
55	党参	g	0.561	
56	地肤子	g	0.115	
57	地榆炭	g	0.219	
58	独活	g	0.17	
59	防风	g	0.292	
60	防己	g	0.468	
61	粉葛	g	0.156	
62	佛手	g	0.444	
63	麸炒白术	g	0.425	
64	麸炒苍术	g	0.951	
65	醋青皮	g	0.258	
66	麸炒枳壳	g	0.253	
67	麸炒枳实	g	0.425	
68	甘草	g	0.271	
69	干姜	g	0.146	
70	鱼腥草	g	0.095	
71	藁本	g	0.315	
72	葛根	g	0.175	

73	钩藤	g	0.225	
74	广藿香	g	0.21	
75	合欢花	g	0.353	
76	合欢皮	g	0.114	
77	荷叶	g	0.117	
78	红花	g	1.094	
79	红景天	g	0.6	
80	胡黄连	g	1.911	
81	虎杖	g	0.119	
82	化橘红	g	0.269	
83	黄柏	g	0.24	
84	黄芪	g	0.151	
85	鸡血藤	g	0.135	
86	姜厚朴	g	0.217	
87	姜黄	g	0.161	
88	焦山楂	g	0.18	
89	焦栀子	g	0.205	
90	金钱草	g	0.127	
91	金银花	g	0.849	
92	荆芥	g	0.119	
93	酒白芍	g	0.246	
94	酒大黄	g	0.224	
95	酒当归	g	0.381	
96	酒黄连	g	1.331	
97	酒黄芩	g	0.224	
98	酒女贞子	g	0.118	
99	酒续断	g	0.391	
100	桔梗	g	0.353	

101	菊花	g	0.283	
102	苦参	g	0.128	
103	连翘	g	0.584	
104	灵芝	g	0.298	
105	龙胆	g	0.619	
106	鹿衔草	g	0.296	
107	罗布麻叶	g	0.334	
108	络石藤	g	0.12	
109	麻黄	g	0.158	
110	马鞭草	g	0.116	
111	麦冬	g	0.654	
112	猫爪草	g	0.681	
113	玫瑰花	g	0.569	
114	密蒙花	g	0.301	
115	白前	g	0.425	
116	蜜百部	g	0.344	
117	蜜款冬花	g	0.746	
118	蜜麻黄	g	0.239	
119	蜜枇杷叶	g	0.092	
120	蜜桑白皮	g	0.146	
121	蜜旋覆花	g	0.438	
122	蜜紫菀	g	0.292	
123	墨旱莲	g	0.114	
124	木蝴蝶	g	0.255	
125	木香	g	0.267	
126	木贼	g	0.139	
127	牛膝	g	0.353	
128	炮姜	g	0.138	

129	蒲公英	g	0.142	
130	蒲黄炭	g	0.372	
131	前胡	g	0.495	
132	羌活	g	1.084	
133	秦艽	g	0.331	
134	秦皮	g	0.086	
135	青蒿	g	0.092	
136	瞿麦	g	0.154	
137	人参	g	1.565	
138	忍冬藤	g	0.08	
139	肉苁蓉	g	0.47	
140	肉桂	g	0.199	
141	桑白皮	g	0.148	
142	桑寄生	g	0.099	
143	桑椹	g	0.238	
144	桑叶	g	0.086	
145	桑枝	g	0.064	
146	山豆根	g	0.932	
147	山萸肉	g	0.407	
148	山楂	g	0.165	
149	蛇床子	g	0.127	
150	射干	g	0.341	
151	升麻	g	0.379	
152	百部	g	0.353	
153	苍术	g	0.885	
154	生地黄	g	0.312	
155	何首乌	g	0.18	
156	黄连	g	0.815	

1

配送服务目录清单

157	黄芩	g	0.272	
158	蒲黄	g	0.353	
159	石榴皮	g	0.22	
160	石韦	g	0.196	
161	首乌藤	g	0.129	
162	熟地黄	g	0.245	
163	苏木	g	0.073	
164	酸枣仁	g	2.251	
165	太子参	g	0.533	
166	烫骨碎补	g	0.308	
167	天花粉	g	0.165	
168	天麻	g	0.667	
169	土茯苓	g	0.14	
170	乌梅	g	0.188	
171	乌药	g	0.122	
172	五味子	g	0.695	
173	夏枯草	g	0.185	
174	香橼	g	0.266	
175	小蓟炭	g	0.21	
176	辛夷	g	0.444	
177	玄参	g	0.165	
178	盐补骨脂	g	0.155	
179	盐车前子	g	0.41	
180	盐杜仲	g	0.172	
181	覆盆子	g	0.961	
182	盐黄柏	g	0.296	
183	盐荔枝核	g	0.178	
184	盐沙苑子	g	0.467	

185	盐菟丝子	g	0.271	
186	制吴茱萸	g	1.493	
187	盐泽泻	g	0.343	
188	野菊花	g	0.227	
189	益母草	g	0.102	
190	茵陈	g	0.141	
191	泽兰	g	0.105	
192	浙贝母	g	0.495	
193	知母	g	0.254	
194	栀子	g	0.204	
195	制何首乌	g	0.199	
196	制远志	g	0.669	
197	炙甘草	g	0.284	
198	炙黄芪	g	0.29	
199	炙淫羊藿	g	1.008	
200	肿节风	g	0.126	
201	重楼	g	2.359	
202	紫花地丁	g	0.114	
203	紫苏梗	g	0.115	
204	白果仁	g	0.163	
205	白花蛇舌草	g	0.163	
206	白头翁	g	0.818	
207	白薇	g	0.258	
208	草豆蔻	g	0.319	
209	蝉蜕	g	2.234	
210	炒白扁豆	g	0.159	
211	炒川楝子	g	0.131	
212	炒鸡内金	g	0.157	

213	炒决明子	g	0.163	
214	炒葶苈子	g	0.148	
215	醋乳香	g	0.334	
216	大血藤	g	0.119	
217	淡豆豉	g	0.171	
218	灯心草	g	0.799	
219	地骨皮	g	0.324	
220	地榆	g	0.185	
221	丁香	g	0.41	
222	冬葵果	g	0.229	
223	莪术	g	0.163	
224	儿茶	g	0.605	
225	番泻叶	g	0.222	
226	茯苓	g	0.187	
227	高良姜	g	0.258	
228	瓜蒌皮	g	0.343	
229	桂枝	g	0.084	
230	胡芦巴	g	0.149	
231	鸡冠花	g	0.196	
232	金荞麦	g	0.14	
233	莲子	g	0.261	
234	漏芦	g	0.277	
235	芦根	g	0.107	
236	麻黄根	g	0.179	
237	牡丹皮	g	0.235	
238	木瓜	g	0.243	
239	南沙参	g	0.495	

240	佩兰	g	0.133	
241	青果	g	0.203	
242	砂仁	g	0.76	
243	山慈菇	g	2.754	
244	山药	g	0.312	
245	柿蒂	g	0.163	
246	水红花子	g	0.191	
247	锁阳	g	0.419	
248	烫狗脊	g	0.172	
249	土鳖虫	g	0.695	
250	威灵仙	g	0.495	
251	豨莶草	g	0.108	
252	仙鹤草	g	0.1	
253	香加皮	g	0.267	
254	薤白	g	0.248	
255	徐长卿	g	0.353	
256	盐橘核	g	0.16	
257	盐小茴香	g	0.188	
258	盐益智仁	g	0.296	
259	薏苡仁	g	0.128	
260	银柴胡	g	0.467	
261	皂角刺	g	0.256	
262	猪苓	g	0.453	
263	竹茹	g	0.093	
264	紫苏叶	g	0.164	
265	白及	g	0.913	
266	柏子仁	g	1.056	
267	炒芥子	g	0.172	

268	川木香	g	0.412	
269	醋鳖甲	g	0.885	
270	醋五灵脂	g	0.252	
271	淡附片	g	0.429	
272	冬凌草	g	0.146	
273	法半夏	g	0.534	
274	凤尾草	g	0.163	
275	麸炒山药	g	0.336	
276	茯苓皮	g	0.114	
277	枸杞子	g	0.384	
278	海金沙	g	1.748	
279	姜半夏	g	0.607	
280	荆芥穗	g	0.267	
281	酒川芎	g	0.317	
282	老鹳草	g	0.122	
283	莲子心	g	0.337	
284	凌霄花	g	0.505	
285	绵萆薢	g	0.237	
286	藕节	g	0.151	
287	藕节炭	g	0.2	
288	三棱	g	0.153	
289	伸筋草	g	0.121	
290	丝瓜络	g	0.277	
291	天冬	g	0.429	
292	天葵子	g	0.552	
293	五倍子	g	0.305	
294	盐巴戟天	g	0.695	
295	玉竹	g	0.382	

296	郁金	g	0.215	
297	紫草	g	1.046	
298	北刘寄奴	g	0.203	
299	川木通	g	0.108	
300	地耳草	g	0.236	
301	荆芥炭	g	0.201	
302	胖大海	g	1.426	
303	千年健	g	0.248	
304	石菖蒲	g	0.419	
305	石见穿	g	0.229	
306	五加皮	g	0.374	
307	细辛	g	1.008	
308	麸炒椿皮	g	0.131	
309	茜草	g	0.476	
310	炒僵蚕	g	1.008	
311	降香	g	0.752	
312	鸡内金	g	0.153	
313	石膏	g	0.052	
314	通草	g	1.103	
315	韭菜子	g	0.286	
316	制白附子	g	0.556	
317	菴蔚子	g	0.258	
318	诃子	g	0.182	
319	肉豆蔻	g	0.566	
320	酒黄精	g	0.666	

备注：供应商按照以上目录，根据自身能够提供的品种配送，是否能提供以上目录内所有品种不作为本采购包实质性条款，仅作为评分因素。

(一) 质量要求：

1. 供应商所供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和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

标准。

2. 中药配方颗粒相关要求按照《国家药监局 国家中医药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医保局关于结束中药配方颗粒试点工作的公告》（2021年第22号）、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四川省医疗保障局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 关于印发《四川省中药配方颗粒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川药监发〔2021〕95号）执行。

3. 按下表格式提供采购人目录中的品种

序号	药品名称	执行标准	上市备案号	四川省跨省备案号
----	------	------	-------	----------

备注：四川省生产企业只需填上市备案号。

国标品种数：_____种；

省标品种数（能够在四川省允许使用）：_____种；

上述两种品种合计：_____种。

4. 配方颗粒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等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辅料、农药残留、重金属及有害元素、真菌毒素及二氧化硫残留等均参照现行版《中国药典》（2020）的规定执行。

5. 保证所配送的中药配方颗粒到货入库的剩余有效期不少于 6个月，并保证有效期内的中药配方颗粒的质量。

6. 供应商配送的每批次药品都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质量检测报告。

7. 每半年提供生产企业对所供药品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

8. 供应商需具有保障药品质量安全的仓储条件、有标本室或留样室，需具有质量管理制度及记录。

9.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药品质量，采购单位有权赴中标人生产基地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

（二）验收要求：

10. 中标后将采取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中药饮片质量的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

11. 如采购人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 5个工作日内更换。

12. 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人且经验收入库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三）售后服务

13. 中标供应商拟配置的人员须保证身体健康，提供有效的健康证明在采购人处备案；三年内无违法犯罪记录和吸毒史。

14. 中标供应商需要提供系统与采购人的HIS系统端口接入，以实现医嘱等相关信息的对接，所产生的费用包含报价中，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使用费。（HIS系统厂商：中联）

15. 中标供应商须严格自律、遏制医药购销行动中的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的违规、违法行为。实行阳光操作，保障医药购销行为公开、透明。

注：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

★

实质性要求

3	★	其他商务要求	<p>(一) 报价及结算要求:</p> <p>1.本项目采购清单内各标的统一以“克”为单位,以配方颗粒折算成饮片价格计算。本次采购项目报价为按采购清单各单价限价的统一下浮比例报价,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在采购人所给定的采购清单中每一项的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报出统一的下浮比例,上浮比例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p> <p>2.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成交单价(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p> <p>3.如在合同期内本项目部分药品或全部药品纳入四川省医疗保障信息大数据一体化平台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则按照相关规定执行。</p> <p>4.若因国家、省、成都市或采购人的上级部门政策调整,按照要求执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二) 合同继续与终止:</p> <p>5.在合同期内,当入库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的70%时,供应商须在3个工作日内主动以书面文件(加盖供应商鲜章)通知采购人;当入库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的100%后,供应商未经采购人确认仍自行继续送货,采购人对超过合同总金额部分金额不予支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损失。</p> <p>6.如因政策变化导致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则合同终止,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三) 履约能力:</p> <p>7.中标供应商应提供中药配方颗粒使用的自动配药机和相关设备以满足采购人使用,中标供应商负责安装、调试、日常维护、维修,相应费用包含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p> <p>(四) 其他:</p> <p>8.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标准,如有更新或其他变化的,在本项目评标环节及后期采购活动中,直接按照更新或变化后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标准执行,本招标文件不再另行调整。</p> <p>注: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一) 配送要求:</p> <p>1.中标供应商在保证药品质量、执行国家物价的前提下按约定的服务供货,保证配送的及时性。</p> <p>2.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按规定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库房,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货物运输的车辆及人员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及国家相关要求;药品包装应符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p> <p>3.中标供应商应承诺能够按照配送服务合同规定及采购方需求的品种、质量、价格、规格,及时供货。如中标后不能满足上述采购人的需求,直接影响采购方工作,对采购方造成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及负面影响的,中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及规定承担赔偿责任,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p> <p>4.配送时间要求:投标人应在接到医院采购计划后5个工作日内运至医院指定地</p>

4	一般要求	<p>点，保证1周多次送货。</p> <p>5.药品包装严密，基本要求：包装袋（瓶、箱）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方便储存、运输和使用，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品名、数量、产地、供应单位、批号、生产日期、质量合格标志等。</p> <p>6.对临近有效期或滞销（临期前 3 个月内）的配方颗粒，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无条件退换。</p> <p>（二）售后服务</p> <p>7.如果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包括已拆封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及时将质量检验要求通知中标供应商，检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中标供应商应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药品质量检验在采购人所在地药检部门进行。</p> <p>8.药品出现质量问题（包装、标签、等级、内在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必须收回并更换合格药品；由于药检部门抽检出现药品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当承担经济和法律的责任；如因药品质量问题引起药政管理方面的问题，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连带责任；由于药品质量引起医疗纠纷，中标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p> <p>9.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及时响应，并积极协助采购人解决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派出质检人员前往采购人所在地进行现场解决。</p> <p>10.中标供应商需在售后服务机构内配备与业务量相适应的专职服务力量。</p> <p>11.中标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所有人员均不得随意更换，如特殊情况须更换的，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申请，并详细说明更换的原因、替代人员的简历等，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p> <p>12.中标供应商须给采购人提供专业的咨询服务，必要时需聘请中药炮制、鉴定方面的教授或省市专家到医院提供专业授课。</p> <p>13.供应商承诺：若成交，供应商针对采购清单的所有中药配方颗粒产品（即所投产品），在配送前均需要在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完成中药配方颗粒上市备案或跨省销售备案（执行国标的产品除外）。备注此处“配送前”是指，该品种送达采购人库房验收前。</p> <p>14.中标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提供完成本项目需要场地的改善，使场地符合使用需求，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p>
---	------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大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及代煎代配服务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大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及代煎代配服务目录清单（包二）				
			序号	名称	单位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阿胶珠	kg	1876.68	

2	矮地茶	kg	28.94	
3	艾叶	kg	36	
4	白矾	kg	24.54	
5	白附片	kg	180.62	
6	白果仁	kg	33.07	
7	白花蛇舌草	kg	40.75	
8	白及	kg	365.9	
9	白蔹	kg	135.5	
10	白茅根	kg	43.34	
11	白芍	kg	168.81	
12	白术	kg	292.34	
13	白头翁	kg	434.68	
14	白薇	kg	92.43	
15	白鲜皮	kg	392.78	
16	白芷	kg	57.1	
17	百部	kg	86.54	
18	百合	kg	149.9	
19	柏子仁	kg	240.14	
20	败酱草	kg	29.9	
21	板蓝根	kg	77.9	
22	半枝莲	kg	36.91	
23	薄荷	kg	26.06	
24	北柴胡	kg	275.66	
25	北刘寄奴	kg	47.18	

26	北沙参	kg	118.43	
27	篇蓄	kg	25.39	
28	蚕沙	kg	25.39	
29	苍术	kg	135.5	
30	草豆蔻	kg	122.06	
31	草红藤	kg	36.91	
32	侧柏炭	kg	27.98	
33	侧柏叶	kg	24.14	
34	蝉蜕	kg	2176.46	水洗
35	燀苦杏仁	kg	72.14	
36	燀桃仁	kg	140.3	
37	炒白扁豆	kg	63.26	
38	炒槟榔	kg	53.35	
39	炒苍耳子	kg	32.78	
40	炒茺蔚子	kg	91.34	
41	炒楮实子	kg	61.58	
42	炒川楝子	kg	17.42	
43	炒椿皮	kg	57.1	
44	炒蜂房	kg	1542.8	非露蜂房
45	炒谷芽	kg	31.68	
46	炒瓜蒌子	kg	61.58	
47	炒槐花	kg	67.22	
48	炒火麻仁	kg	111.5	
49	炒鸡内金	kg	35.66	

50	炒蒺藜	kg	76.94	
51	炒建曲	kg	39.74	
52	炒椒目	kg	24.78	
53	炒芥子	kg	34.88	
54	炒金樱子肉	kg	84.62	
55	炒九香虫	kg	4139.77	
56	炒决明子	kg	39.5	
57	炒莱菔子	kg	38.54	
58	炒麦芽	kg	16.46	
59	炒蔓荆子	kg	211.05	
60	炒牛蒡子	kg	50.06	
61	炒牵牛子	kg	43.14	
62	炒青葙子	kg	171.62	
63	炒山楂	kg	34.7	山里红
64	炒酸枣仁	kg	1094.54	
65	炒葶苈子	kg	73.1	
66	炒王不留行	kg	39.5	
67	炒薏苡仁	kg	37.58	
68	炒栀子	kg	121.1	
69	炒紫苏子	kg	45.26	
70	车前草	kg	32.78	
71	沉香	kg	572.3	
72	陈皮	kg	23.18	
73	赤芍	kg	135.5	

74	赤石脂	kg	29.3	碎/粉
75	赤小豆	kg	26.06	
76	川贝母	kg	7011.77	粉、松贝
77	川明参	kg	109.87	
78	川木通	kg	38.25	
79	川木香	kg	101.9	
80	川牛膝	kg	55.82	
81	川桐皮	kg	31.82	
82	川芎	kg	58.7	
83	穿山龙	kg	47.18	
84	穿心莲	kg	39.5	
85	醋艾叶	kg	37.24	
86	醋鳖甲	kg	255.5	
87	醋柴胡	kg	274.7	北柴胡
88	醋甘遂	kg	327.44	
89	醋龟甲	kg	229.58	
90	醋没药	kg	154.7	
91	醋乳香	kg	114.44	
92	醋五灵脂	kg	194.06	
93	醋香附	kg	40.46	
94	醋延胡索	kg	285.26	
95	大豆黄卷	kg	32.78	
96	大肺筋草	kg	83.66	
97	大腹皮	kg	24.73	

98	大黄	kg	53.9	
99	大蓟炭	kg	63.79	
100	大青盐	kg	16.46	粉
101	大青叶	kg	27.98	
102	大血藤	kg	40.46	
103	大叶茜草	kg	203.77	
104	大叶茜草炭	kg	249.35	
105	大枣	kg	32.78	
106	丹参	kg	99.02	
107	淡豆豉	kg	63.14	
108	淡竹叶	kg	44.59	
109	当归	kg	259.34	
110	党参	kg	336.14	
111	灯心草	kg	461.9	
112	地耳草	kg	77.9	
113	地肤子	kg	49.1	
114	地骨皮	kg	219.98	
115	地黄炭	kg	83.39	
116	地龙	kg	555.98	
117	地榆	kg	49.77	
118	地榆炭	kg	59.95	
119	丁香	kg	137.42	
120	冬瓜皮	kg	52.94	
121	冬瓜子	kg	144.85	

122	冬葵果	kg	142.82	
123	冬凌草	kg	49.86	
124	豆蔻	kg	107.77	
125	独活	kg	47.18	
126	煅磁石	kg	14.54	碎/粉
127	煅蛤壳	kg	19.41	碎/粉
128	煅花蕊石	kg	30.57	碎/粉
129	煅龙骨	kg	597.26	碎/粉
130	煅牡蛎	kg	20.3	碎/粉
131	煅瓦楞子	kg	13.87	碎/粉
132	煅赭石	kg	15.21	碎/粉
133	煅珍珠母	kg	17.71	碎/粉
134	煅紫石英	kg	27.09	碎/粉
135	煅自然铜	kg	31.82	粉
136	莪术	kg	40.75	
137	儿茶	kg	95.18	
138	法半夏	kg	164.3	
139	法落海	kg	117.55	
140	番泻叶	kg	36.01	
141	防风	kg	70.22	
142	防己	kg	529.1	
143	粉葛	kg	37.58	
144	凤尾草	kg	41.65	
145	佛手	kg	108.62	

146	麸炒白术	kg	326.78	
147	麸炒苍术	kg	147.02	
148	麸炒僵蚕	kg	331.76	
149	麸炒青皮	kg	34.99	四花青皮
150	麸炒山药	kg	84.62	
151	麸炒枳壳	kg	44.3	
152	麸炒枳实	kg	75.31	
153	茯苓	kg	56.78	
154	茯苓皮	kg	21.26	
155	茯神木	kg	32.78	
156	浮小麦	kg	26.06	
157	甘草	kg	73.1	
158	甘松	kg	306.72	
159	赶黄草	kg	64.16	
160	干姜	kg	51.98	
161	干鱼腥草	kg	35.66	
162	高良姜	kg	74.43	
163	藁本	kg	129.07	
164	隔山撬	kg	104.78	
165	葛根	kg	27.98	
166	钩藤	kg	113.71	
167	枸杞子	kg	74.06	
168	瓜蒌皮	kg	39.5	
169	贯众	kg	30.86	

170	广藿香	kg	30.86	
171	桂枝	kg	24.14	
172	海金沙	kg	321.07	
173	海螵蛸	kg	139.34	
174	海桐皮	kg	58.7	
175	海藻	kg	66.38	
176	合欢花	kg	338.92	
177	合欢皮	kg	36.62	
178	何首乌	kg	99.02	
179	荷叶	kg	42.09	
180	鹤虱	kg	63.93	
181	红参	kg	749.9	
182	红花	kg	233.42	
183	红景天	kg	344.8	
184	红芪	kg	212.3	
185	胡黄连	kg	769.1	
186	胡芦巴	kg	30.87	
187	虎杖	kg	26.73	
188	琥珀	kg	130.7	细粉、可直接 冲服
189	滑石	kg	16.46	粉
190	化橘红	kg	43.76	
191	黄柏	kg	154.01	
192	黄芪	kg	99.02	
193	黄芩	kg	145.1	

194	黄药子	kg	27.98	
195	藿香	kg	24.14	
196	鸡冠花	kg	50.38	
197	鸡内金	kg	33.74	
198	鸡矢藤	kg	27.98	
199	鸡血藤	kg	33.07	
200	姜半夏	kg	196.94	
201	姜草果仁	kg	131.49	
202	姜厚朴	kg	44.3	
203	姜黄	kg	47.18	
204	降香	kg	410.73	
205	焦山楂	kg	37.58	
206	焦栀子	kg	134.47	
207	绞股蓝	kg	57.45	
208	金钱白花蛇	条	121.58	
209	金钱草	kg	40.46	
210	金荞麦	kg	36.62	
211	金银花	kg	236.3	
212	京半夏	kg	255.5	
213	荆芥	kg	25.1	
214	荆芥穗	kg	96.14	
215	荆芥炭	kg	47.18	
216	酒白芍	kg	219.02	
217	酒川芎	kg	54.86	

1

★

配送服务目录清单

218	酒大黄	kg	55.82	
219	酒丹参	kg	107.66	
220	酒当归	kg	251.77	
221	酒黄连	kg	768.94	
222	酒黄芩	kg	148.27	
223	酒女贞子	kg	17.71	
224	酒乌梢蛇	kg	1201.1	
225	酒仙茅	kg	238.22	
226	酒续断	kg	99.02	
227	酒益母草	kg	19.41	
228	桔梗	kg	112.46	
229	菊花	kg	98.35	
230	橘络	kg	584.78	
231	枯矾	kg	52.01	
232	苦参	kg	52.94	
233	昆布	kg	86.02	
234	腊梅花	kg	219.24	
235	老鹳草	kg	21.26	
236	连翘	kg	187.34	
237	莲须	kg	209.42	
238	莲子	kg	77.73	
239	莲子心	kg	187.34	
240	灵芝	kg	87.5	
241	凌霄花	kg	123.29	

242	龙齿	kg	1547.57	碎/粉
243	龙胆	kg	263.85	
244	龙胆草	kg	52.27	
245	龙骨	kg	588.62	碎/粉
246	龙眼肉	kg	121.1	
247	漏芦	kg	94.23	
248	芦根	kg	39.19	
249	芦荟	kg	137.42	
250	鹿角	kg	629.9	
251	鹿角霜	kg	231.5	粉
252	鹿茸片	kg	4738.39	
253	鹿衔草	kg	109.87	
254	路路通	kg	27.98	
255	络石藤	kg	26.43	
256	麻黄	kg	38.54	
257	麻黄根	kg	100.71	
258	马鞭草	kg	65.42	
259	马槟榔	kg	254.54	
260	马勃	kg	651.14	
261	马齿苋	kg	48.14	
262	麦冬	kg	272.78	
263	麦芽	kg	14.3	
264	芒硝	kg	36.01	
265	猫爪草	kg	941.9	

266	玫瑰花	kg	131.66	
267	密蒙花	kg	102.19	
268	蜜白前	kg	82.7	
269	蜜百部	kg	94.22	
270	蜜款冬花	kg	1570.7	
271	蜜麻黄	kg	47.18	
272	蜜麻黄绒	kg	52.06	
273	蜜枇杷叶	kg	27.98	
274	蜜桑白皮	kg	82.7	
275	蜜旋覆花	kg	137.42	
276	蜜紫菀	kg	270.86	
277	绵萆薢	kg	51.22	
278	墨旱莲	kg	44.3	
279	牡丹皮	kg	248.11	
280	牡蛎	kg	15.21	碎/粉
281	木瓜	kg	35.66	
282	木蝴蝶	kg	100.94	
283	木香	kg	72.14	
284	木贼	kg	27.77	
285	南沙参	kg	236.3	
286	牛膝	kg	66.38	
287	藕节	kg	51.77	
288	藕节炭	kg	54.86	
289	胖大海	kg	265.1	

290	炮附片	kg	174.72	
291	炮姜	kg	71.31	
292	炮山甲	kg	33361.1	
293	佩兰	kg	27.77	
294	蒲公英	kg	38.25	
295	蒲黄	kg	147.98	
296	蒲黄炭	kg	161.1	
297	千里光	kg	28.94	
298	千年健	kg	77.9	
299	前胡	kg	233.42	
300	芡实	kg	75.98	
301	羌活	kg	431.33	
302	秦艽	kg	140.3	
303	秦皮	kg	27.98	
304	青果	kg	44.3	
305	青蒿	kg	19.63	
306	瞿麦	kg	32.78	
307	全蝎	kg	3509.9	无盐
308	人参	kg	827.77	
309	忍冬藤	kg	17.71	
310	肉苁蓉	kg	172.94	
311	肉桂	kg	56.11	
312	三棱	kg	42.38	
313	三七	kg	269.9	粉、60头

314	三七	kg	266.96	60头、块
315	桑白皮	kg	77.9	
316	桑寄生	kg	19.05	
317	桑椹	kg	51.98	
318	桑叶	kg	25.39	
319	桑枝	kg	15.5	
320	砂仁	kg	365.9	
321	山慈菇	kg	964.02	毛慈姑
322	山豆根	kg	278.54	
323	山药	kg	66.44	
324	山萸肉	kg	131.66	
325	山楂	kg	33.74	
326	蛇床子	kg	70.22	
327	射干	kg	189.26	
328	伸筋草	kg	30.86	
329	升麻	kg	229.58	
330	生地黄	kg	44.3	
331	生黄连	kg	753.62	味连
332	生酸枣仁	kg	1132.46	
333	石菖蒲	kg	173.9	
334	石膏	kg	12.58	粉
335	石斛	kg	231.5	
336	石见穿	kg	36.11	
337	石决明	kg	23.18	碎/粉

338	石榴皮	kg	26.06	
339	石韦	kg	59.66	
340	柿蒂	kg	107.66	
341	手参	kg	773.18	
342	首乌藤	kg	33.07	
343	舒筋草	kg	26.06	
344	熟地黄	kg	51.98	
345	熟三七	kg	791.01	粉
346	水红花子	kg	72.67	
347	水牛角	kg	101.64	粉
348	丝瓜络	kg	135.5	
349	苏木	kg	34.43	
350	锁阳	kg	288.55	
351	太子参	kg	98.43	
352	檀香	kg	1188.62	
353	烫狗脊	kg	122.73	
354	烫骨碎补	kg	156.62	
355	烫水蛭	kg	2305.1	
356	天冬	kg	189.26	
357	天花粉	kg	105.74	
358	天葵子	kg	261.12	
359	天麻(片)	kg	433.1	片
360	通草	kg	1248.62	
361	土鳖虫	kg	172.94	

362	土茯苓	kg	79.82	
363	威灵仙	kg	173.32	
364	煨诃子	kg	39.64	
365	煨肉豆蔻	kg	152.11	
366	乌梅	kg	45.26	
367	乌梅炭	kg	64.46	
368	乌药	kg	45.93	
369	蜈蚣	kg	4225.1	段
370	五倍子	kg	129.07	
371	五加皮	kg	285.61	
372	五味子	kg	130.7	
373	西洋参	kg	832.46	引种
374	豨莶草	kg	24.14	
375	细辛	kg	751.82	
376	夏枯草	kg	73.1	
377	夏天无	kg	149.44	
378	仙鹤草	kg	22.89	
379	香加皮	kg	43.76	
380	香薷	kg	35.66	
381	香橼	kg	72.14	
382	小蓟炭	kg	38.54	
383	薤白	kg	92.01	
384	辛夷	kg	271.03	
385	徐长卿	kg	121.39	

386	玄参	kg	44.3	
387	血余炭	kg	77.5	
388	寻骨风	kg	37.58	
389	亚麻子	kg	27.98	
390	盐巴戟天	kg	221.9	
391	盐补骨脂	kg	49.77	
392	盐车前子	kg	64.46	
393	盐杜仲	kg	53.9	
394	盐覆盆子	kg	305.71	
395	盐黄柏	kg	172.94	
396	盐韭菜子	kg	94.51	
397	盐橘核	kg	36.76	
398	盐荔枝核	kg	35.66	
399	盐桑螵蛸	kg	1681.1	
400	盐沙苑子	kg	250.7	
401	盐菟丝子	kg	73.1	
402	盐吴茱萸	kg	97.1	
403	盐小茴香	kg	41.42	
404	盐益智仁	kg	207.5	
405	盐泽泻	kg	51.98	
406	野菊花	kg	111.5	
407	益母草	kg	16.6	
408	薏苡仁	kg	32.78	
409	茵陈	kg	37.58	

410	银柴胡	kg	385.1	
411	油松节	kg	27.76	
412	玉竹	kg	93.26	
413	郁金	kg	53.9	
414	郁李仁	kg	222.57	
415	预知子(八月札)	kg	47.32	
416	皂角刺	kg	106.7	
417	泽兰	kg	26.06	
418	泽漆	kg	39.5	
419	浙贝母	kg	293.9	
420	知母	kg	77.9	
421	栀子	kg	125.23	
422	枳椇子	kg	88.17	
423	制白附子	kg	143.04	
424	制草乌	kg	238.95	
425	制川乌	kg	236.02	
426	制何首乌	kg	110.54	
427	制黄精	kg	129.37	
428	制马钱子	kg	262.92	
429	制天南星	kg	124.8	
430	制远志	kg	506.73	
431	炙甘草	kg	81.74	
432	炙黄芪	kg	86.54	

433	炙淫羊藿	kg	356.3	
434	肿节风	kg	31.1	
435	重楼	kg	434.06	
436	猪苓	kg	319.82	
437	竹茹	kg	26.06	
438	苎麻根	kg	95.21	
439	紫草	kg	941.9	
440	紫花地丁	kg	40.63	
441	紫荆皮	kg	62.4	
442	紫苏梗	kg	33.07	
443	紫苏叶	kg	48.43	
444	棕榈炭	kg	61.58	
445	阿胶	kg	2497.1	
446	冰片	kg	721.1	
447	龟甲胶	kg	3649.1	
448	建曲	kg	77.9	
449	龙血竭	kg	1037.9	
450	鹿角胶	kg	3265.1	
451	胆南星	kg	99.85	
452	青黛	kg	135.43	

注：供应商应按以上目录品种配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一)质量要求：

1. 中药饮片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知（中药饮片卷）》（2020年版）、《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年版）、符合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相关标准，标准更新的执行新标准，采购人有权执行最严标准。

2. 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中标人供应品种须具有

国家医保编码，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入库。药品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等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等应符合标准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不得出现碎颗粒太多的情况。

3.执行保质期标注规定后，需符合《中药饮片标签管理规定》规定。交货时，采购人有权拒收近效期的药品（指临近效期6个月内的药品）。

4.每批次饮片在配送时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采购人有权拒收。

5.每半年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

6.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生产条件、仓储场地，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

7.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饮片质量，采购人有权赴中标人所投饮片生产厂家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

8.供应商若为经营公司，其提供药品的生产厂家相关资料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在采购人处备案。生产厂家数不得超过三家（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除外），若变更备案生产厂家，需取得采购人同意方可变更。其按照采购人报送的每一单计划药品，需为同一生产厂家。

9.中标人需提供产品分装服务(含分装材料)、中药饮片粉碎服务(含包装材料)、HIS系统（厂家：中联）相关数据端口接入及维护、第三方物流等服务，以上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价格中。中标人获取的患者信息仅能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使用，不得用于其他方面，中标人需承诺对患者隐私的保护，不得损害患者的相关权利，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

10.代煎费用及其他临方加工费用等包含在投标价格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二)配送要求：

11.人员配置要求：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的承诺书。

(三)验收要求：

12.中标后将采取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中药饮片质量的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

13.如采购人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5个工作日内更换。

14.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人且经验收入库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四)售后服务要求：

15.中标供应商拟配置的人员必须保证身体健康，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提供有效的健康证明在采购人处备案；承诺三年内无违法犯罪记录和吸毒史。

16.成交供应商须严格自律、遏制医药购销行为中的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的违规、违法行为。实行阳光操作，保障医药购销行为公开、透明。

2 ★ 实质性要求

注：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一)配送要求：

1.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代煎代配采用第三方物流除外），按规定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货物运输的车辆及人员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及国家相关要求；药品包装应符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采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2.中标供应商应承诺能够按照配送服务合同规定及采购方需求的品种、质量、价格、规格，及时供货。如中标后不能满足上述采购人的需求，直接影响采购方工作，对采购方造成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及负面影响的，中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及规定承担赔偿责任，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3.药品包装严密，基本要求：包装袋（瓶、箱）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方便储存、运输和使用，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品名、数量、产地、供应单位、批号、生产日期、质量合格标志等。

4.配送时间要求：投标人应在接到医院采购计划后 5个工作日内运至医院指定地点，保证1周多次送货。

5.对临近有效期或滞销（临期前6个月内）的中药饮片，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无条件退换。

6.车辆配置要求：中标供应商需提供至少1辆车辆对产品进行配送（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管理制度，中标供应商非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协议）。

7.人员配置要求：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1名配送人员（需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

8.代煎代配配送时效要求：

配送地点	配送时效要求	
采购人指定地点：中药房	上午11点前处方	当日15点前到
	下午17点前处方	次日上午9点前到
采购人指定地点：门诊患者指定的具体地址（成都市）。	上午11点前处方	次日上午15点前送到
	下午17点前处方	次日下午20点前送到
采购人指定地点：门诊患者指定地点（四川省内其他地区，偏远地区除外）	当日处方	隔日到

(二) 售后服务要求:

9.如果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问题(包括已拆封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及时将质量检验要求通知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应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检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药品质量检验在采购人所在地药检部门进行。

10.药品出现质量问题(包装、标签、等级、内在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必须收回并更换合格药品;由于药检部门抽检出现药品不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应当承担经济和法律責任;如因药品质量问题引起药政管理方面的问题,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连带责任;由于药品质量引起医疗纠纷,中标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11.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及时响应,并积极协助采购人解决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派出质检人员前往采购人所在地进行现场解决。

(四)代煎代配服务要求:

12.必须保证所提供代煎及延伸服务的中药饮片是符合相关法定质量标准。

13.有保证中药饮片质量的库房质量验收保管制度、退换货制度,药房处方审核、调剂制度,煎药工作制度、煎煮质量控制制度,辅料、包材质量控制制度和分装质量控制制度并落实。

14.从事代煎服务的人员需身体健康,且每年参加健康体检。

15.必须具有保障医院药品煎煮及加工的服务能力(包括但不限于代煎服务中心、代煎场地及相关设备设施等)。

16.考核机制:采购人有权不定期对中标供应商的代煎服务全流程进行现场检查并考核。一年中有考核三次不达标的(附考核表)视为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中药饮片代煎服务考核细则

公司名称: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	备注
1	药品库房应当具备与其规模相适应的面积,具备通风、调温、调湿、防潮、防虫、防鼠等条件设施;具备相应的验收、养护等管理制度;入库验收记录、养护记录完整。	硬件设施不符合规定,扣3分。 无管理制度,扣3分。 无入库验收记录、养护记录,扣3分;记录不完整,扣1分。		

3

一般要求

2	<p>中药饮片供应商资质合格、中药饮片具备《质检报告书》，资料齐全</p>	<p>所使用的中药饮片供应商应具备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和或生产许可证等相应资质，使用中药饮片应有《质检报告书》，发现每缺一项扣1分；使用无《质检报告书》的中药饮片扣10分；使用经鉴定不合格的中药饮片终止服务合同。</p>		
3	<p>调剂操作制度完善。中药饮片调剂后应复核、调剂和复核人员资质符合要求(利用现代技术复核，可不要求复核人员资质)，调剂复核记录；调剂工作有差错登记制度及分析</p>	<p>缺少相应制度，每一项扣1分 每发现一例未复核，扣1分；调剂、复核人员不具备相应资质，扣3分 没有调剂复核差错记录，扣3分，记录不完善。扣1分</p>		
4	<p>具备煎药操作SOP，煎药人员应进行岗前培训并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进行操作，且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相关专业知识培训；煎药操作记录应真实、完整；应具备质量监控记录，煎药剂数、包装量应准确，每个患者药液应进行留样备查</p>	<p>缺少煎药标准操作规程，扣3分 煎药人员没有岗前培训考核记录，扣3分；未进行年度培训考核，缺少一年扣1分 缺少煎药记录或发现伪造煎药记录，扣3分；煎药记录不完整，每项扣1分 缺少质量监控记录或发现伪造记录，扣3分；质量监控记录不完整，每项扣1分；煎药质量、装量等问题引发患者投诉，扣10分</p>		

			<p>5 代煎汤剂应即时配送至指定地点。具备配送签收记录；配送药液不得存在漏袋，出现漏袋应积极与患者沟通并免费进行替换</p>	<p>代煎配送不及时，每出现一次扣5分 配送签收记录不完整，未进行复核签收，每出现一次扣5分 出现漏袋而未妥善处理，引起病人投诉，每出现一次扣10分 每出现一次代煎标签病人信息错误、发错药等严重不良事件，扣20分 每出现一例投诉未妥善处置，扣20分 患者物流信息未及时传达到位，每出现一次扣2分</p>		
4	★	其他商务要求	<p>(一) 报价及结算要求： 1. 本次采购项目报价为按采购清单各单价限价的统一下浮比例报价，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在采购人所给定的采购清单中每一项的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报出统一的上下浮比例，上浮比例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2. 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成交单价（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 3. 如在合同期内本项目部分药品或全部药品纳入四川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则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7 合计</p> <p>(二) 合同继续与终止： 5. 在合同期内，当入库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的70%时，供应商须在3个工作日内主动以书面文件（加盖供应商鲜章）通知采购人；当实际入库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的100%后，供应商未经采购人确认仍自行继续送货，采购人对超过合同总金额部分金额不予支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损失。 6. 如因政策变化导致部分品种不能继续按照合同履约的，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7. 如因政策变化导致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则合同终止，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三) 其他： 8. 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标准，如有更新或其他变化的，在本项目评标环节及后期采购活动中，直接按照更新或变化后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标准执行，本招标文件不再另行调整。</p> <p>注：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6 应积极解决因代煎问题产生的患者投诉，代煎代配药品每出现一例投诉未妥善 7 达到位，每出现一次扣2分</p>	<p>报价，供应商须根据统一的上下浮比例</p>	<p>（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p>

采购包3:

标的名称：小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一）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小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一）目录清单（包三）				
			序号	名称	单位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法半夏	kg	297.84	

2	炒酸枣仁	kg	1344.24	
3	人参	kg	1027.58	
4	黄芪	kg	153.55	
5	连翘	kg	366.48	
6	醋延胡索	kg	519.6	
7	酒黄连	kg	872.45	
8	白鲜皮	kg	573.74	
9	麸炒苍术	kg	306.62	
10	酒黄芩	kg	237.73	
11	白芍	kg	272.09	
12	焯苦杏仁	kg	144.72	
13	麦冬	kg	334.79	
14	防风	kg	148.56	
15	陈皮	kg	72.36	
16	山药	kg	141.3	
17	川牛膝	kg	138.48	
18	生地黄	kg	101.52	
19	羌活	kg	536.1	
20	酸枣仁	kg	1317.36	
21	制远志	kg	740.53	
22	牡丹皮	kg	289.75	
23	蜜紫菀	kg	341.11	
24	熟地黄	kg	116.02	
25	姜厚朴	kg	100.53	
26	芦根	kg	78	
27	薏苡仁	kg	77.52	
28	蝉蜕	kg	2343.24	
29	制黄精	kg	279.6	

30	白芷	kg	136.66	
31	蒲公英	kg	78.99	
32	酒乌梢蛇	kg	1528.8	
33	麸炒白术	kg	399.07	
34	夏枯草	kg	135.79	
35	黄柏	kg	232.49	
36	麸炒枳壳	kg	112.56	
37	瓜蒌皮	kg	96.72	
38	玄参	kg	90.35	
39	山萸肉	kg	184.47	
40	醋香附	kg	88.08	
41	炒建曲	kg	66.22	
42	盐杜仲	kg	109.08	
43	前胡	kg	340.56	
44	炙黄芪	kg	154.32	
45	醋没药	kg	288.72	
46	盐车前子	kg	125.52	无纺布包
47	鸡血藤	kg	76.48	
48	海螵蛸	kg	229.01	
49	麸炒僵蚕	kg	476.4	
50	百合	kg	222.92	
51	蜈蚣	kg	4542	
52	浮小麦	kg	60.82	
53	盐巴戟天	kg	357.36	
54	紫苏叶	kg	95.28	
55	葛根	kg	72.45	
56	石斛	kg	297.84	

57	牡蛎	kg	56.88	粉/碎/无纺布包
58	盐菟丝子	kg	122.16	无纺布包
59	酒续断	kg	144.24	
60	枸杞子	kg	147.12	
61	乌药	kg	100.08	
62	独活	kg	108.14	
63	蜜枇杷叶	kg	56.45	
64	炒紫苏子	kg	100.82	无纺布包
65	地肤子	kg	89.68	
66	合欢皮	kg	72.24	
67	蜜白前	kg	129.25	
68	西洋参	kg	846	引种
69	升麻	kg	287.88	
70	煅牡蛎	kg	60.24	粉/碎/无纺布包
71	蜜旋覆花	kg	183.41	无纺布包
72	土茯苓	kg	93.36	
73	全蝎	kg	4422.27	
74	炒山楂	kg	73.62	
75	败酱草	kg	61.99	
76	大黄	kg	112.3	
77	隔山撬	kg	162.48	
78	蜜麻黄绒	kg	96.52	
79	茯神木	kg	88.14	
80	川明参	kg	176.88	
81	玉竹	kg	180.24	
82	漏芦	kg	146.98	

83	佛手	kg	177.36	
84	山楂	kg	67.58	
85	香橼	kg	94.32	
86	钩藤	kg	220.84	
87	桑寄生	kg	64.56	
88	酒大黄	kg	118.12	
89	肉桂	kg	96.42	
90	忍冬藤	kg	46.43	
91	马勃	kg	884.4	
92	莲子心	kg	272.02	
93	紫花地丁	kg	65.9	
94	白头翁	kg	552.65	
95	醋北柴胡	kg	430.8	
96	藁本	kg	211.34	
97	五倍子	kg	161.04	
98	红参	kg	876.72	
99	炒麦芽	kg	48.99	
100	莪术	kg	84.04	
101	威灵仙	kg	238.9	
102	鹿衔草	kg	146.35	
103	炒槟榔	kg	106.8	
104	通草	kg	1302.73	
105	棕榈炭	kg	143.9	
106	茵陈	kg	95.28	
107	海金沙	kg	462	无纺布包
108	酒仙茅	kg	382.22	
109	桑叶	kg	63	
110	大叶茜草炭	kg	323.67	

1

★

配送服务目录清单

111	柿蒂	kg	138.48	
112	金钱草	kg	86.71	
113	干鱼腥草	kg	69.88	
114	炒苍耳子	kg	77.19	
115	冬瓜皮	kg	56.75	
116	烫狗脊	kg	195.12	
117	重楼	kg	641.04	
118	炒川楝子	kg	65.04	
119	龙胆	kg	342	
120	鸡内金	kg	81.47	
121	伸筋草	kg	74.06	
122	橘络	kg	603.12	
123	绵萆薢	kg	78.23	
124	醋乳香	kg	167.35	
125	半枝莲	kg	70.57	
126	石见穿	kg	74.16	
127	蛇床子	kg	92.7	
128	滑石	kg	49.83	粉/碎/无纺布包
129	紫苏梗	kg	76.84	
130	麸炒青皮	kg	66.15	
131	麦芽	kg	46.44	
132	琥珀	kg	168.72	细粉、可直接冲服
133	炒蒺藜	kg	122.15	
134	虎杖	kg	85.92	
135	煨肉豆蔻	kg	229.68	
136	紫荆皮	kg	135.6	

137	手参	kg	1373.04	
138	乌梅	kg	105.84	
139	芒硝	kg	73.03	
140	炒芥子	kg	87.6	
141	木蝴蝶	kg	152.12	
142	胡黄连	kg	783.6	
143	冬瓜子	kg	135.6	
144	石决明	kg	69.84	粉/碎/无纺布包
145	盐补骨脂	kg	98.39	
146	沉香	kg	769.28	
147	车前草	kg	74.16	
148	荷叶	kg	69.84	
149	白矾	kg	50.81	
150	地榆	kg	100.08	
151	地榆炭	kg	116.88	
152	茯苓皮	kg	52.01	
153	灯心草	kg	438.96	
154	百部	kg	159.62	
155	石榴皮	kg	63.41	
156	荆芥穗	kg	154.8	
157	鹿角	kg	814.32	
158	炒薏苡仁	kg	68.72	
159	制何首乌	kg	163.2	
160	艾叶	kg	54.96	
161	炒槐花	kg	83.48	
162	苏木	kg	59.93	
163	侧柏叶	kg	47.14	

164	麻黄根	kg	103.2	
165	煅蛤壳	kg	39.6	粉/碎/无纺布包
166	石韦	kg	119.76	
167	炒蜂房	kg	690.62	
168	赤小豆	kg	60.56	
169	盐沙苑子	kg	350.16	无纺布包
170	白薇	kg	145.39	
171	淡豆豉	kg	66.48	
172	盐橘核	kg	72.65	
173	篇蓄	kg	52.12	
174	海藻	kg	87.6	
175	蜜桑白皮	kg	106.8	
176	北刘寄奴	kg	84.04	
177	醋艾叶	kg	66.96	
178	黄芩	kg	229.53	
179	昆布	kg	106.8	
180	水红花子	kg	121.58	
181	络石藤	kg	49.23	
182	蚕沙	kg	49.2	无纺布包
183	枳椇子	kg	93.08	
184	炒青葙子	kg	183.41	
185	白果仁	kg	66.12	
186	盐韭菜子	kg	147.25	
187	马鞭草	kg	68.72	
188	凤尾草	kg	70.32	
189	矮地茶	kg	66.82	
190	大青叶	kg	56.71	

191	地耳草	kg	108.17	
192	老鹳草	kg	51.12	
193	炒椒目	kg	70.08	
194	煅紫石英	kg	55.67	粉/碎/无纺布包
195	丁香	kg	176.59	
196	亚麻子	kg	49.2	
197	大肺筋草	kg	114.48	
198	何首乌	kg	135.12	
199	地黄炭	kg	175.75	
200	香薷	kg	70.81	
201	寻骨风	kg	67.31	
202	煨诃子	kg	51.77	
203	苍术	kg	284.64	
204	乌梅炭	kg	85.3	
205	黄药子	kg	47.83	
206	大豆黄卷	kg	59.27	
207	香加皮	kg	78	
208	煅自然铜	kg	97.2	粉/碎/无纺布包
209	枯矾	kg	62.69	
210	制马钱子	kg	239.28	
211	阿胶珠	kg	2161.2	
212	炒栀子	kg	156.3	
213	川芎	kg	101.9	
214	穿山龙	kg	94.71	
215	大青盐	kg	55.92	粉/碎
216	赶黄草	kg	130.8	

217	红芪	kg	354.07	
218	京半夏	kg	323.76	

注：供应商应按以上目录品种配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一）质量要求：

1.中药饮片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知（中药饮片卷）》（2020年版）、《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年版）、符合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相关标准，标准更新的执行新标准，采购人有权执行最严标准。

2.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中标人供应品种须具有国家医保编码，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入库。药品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等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等应符合标准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不得出现碎颗粒太多的情况。

3.执行保质期标注规定后，需符合《中药饮片标签管理规定》规定。交货时，采购人有权拒收近效期的药品（指临近效期6个月内的药品）。

4.每批次饮片在配送时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采购人有权拒收。

5.每半年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

6.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生产条件、仓储场地，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

7.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饮片质量，采购人有权赴中标人所投饮片生产厂家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

8.供应商若为经营公司，其提供药品的生产厂家相关资料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在采购人处备案。生产厂家数不得超过三家，若变更备案生产厂家，需取得采购人同意方可变更。

9.小包装色标需符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规定的色标要求，供应商能提供多种包装规格（包含：3、5、10、12、15、20g等）

（二）配送要求：

10.人员配置要求：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承诺书。

（三）验收要求：

11.中标后将采取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中药饮片质量的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

12.如采购人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5个工作日内更换。

13.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人且经验收入库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四）售后要求：

14.中标供应商拟配置的人员必须保证身体健康，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提供有

2

★

实质性要求

		<p>效的健康证明在采购人处备案；承诺三年内无违法犯罪记录和吸毒史。</p>
--	--	--

15.成交供应商须严格自律、遏制医药购销行为中的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的违规、违法行为。实行阳光操作，保障医药购销行为公开、透明。

注：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	一般要求	<p>(一) 配送要求:</p> <p>1.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 按规定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货物运输的车辆及人员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及国家相关要求; 药品包装应符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p> <p>2.中标供应商应承诺能够按照配送服务合同规定及采购方需求的品种、质量、价格、规格, 及时供货。如中标后不能满足上述采购人的需求, 直接影响采购方工作, 对采购方造成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及负面影响的, 中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及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p> <p>3.药品包装严密, 基本要求: 包装袋(瓶、箱) 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 方便储存、运输和使用, 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 品名、数量、产地、供应单位、批号、生产日期、质量合格标志等。</p> <p>4.配送时间要求: 投标人应在接到医院采购计划后 5个工作日内运至医院指定地点, 保证1周多次送货。</p> <p>5.对临近有效期或滞销(临期前6个月内)的中药饮片,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无条件退换。</p> <p>6.车辆配置要求: 供应商需提供至少1辆车辆对产品进行配送(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管理制度, 供应商非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协议)。</p> <p>7.人员配置要求: 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4名配送人员(不含售后服务人员)(需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的驾驶证扫描件。)备注: 配送人员至少包含1名驾驶员。</p> <p>(二) 售后要求:</p> <p>8.如果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包括已拆封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反应时), 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 应及时将质量检验要求通知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应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否则,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检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药品质量检验在采购人所在地药检部门进行。</p> <p>9.药品出现质量问题(包装、标签、等级、内在质量问题), 中标供应商必须收回并更换合格药品; 由于药检部门抽检出现药品不合格的, 中标供应商应当承担经济和法律的责任; 如因药品质量问题引起药政管理方面的问题, 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连带责任; 由于药品质量引起医疗纠纷, 中标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p> <p>10.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 出现异常情况, 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及时响应, 并积极协助采购人解决问题, 包括但不限于派出质检人员前往采购人所在地进行现场解决。</p> <p>11.中标供应商需在售后服务机构内配备与业务量相适应的专职服务力量。</p> <p>12.中标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所有人员均不得随意更换, 如特无殊情况须更换的, 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申请, 并详细说明更换的原因、替代人员的简历等, 经采购人同意后, 方可更换。</p>
---	------	---

4	★	其他商务要求	<p>(一) 报价及结算要求:</p> <p>1.本次采购项目报价为按采购清单各单价限价的统一下浮比例报价, 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 在采购人所给定的采购清单中每一项的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报出统一的下浮比例, 上浮比例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p> <p>2.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 最终结算金额以成交单价(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p> <p>3.如在合同期内本项目部分药品或全部药品纳入四川省医疗保障信息大数据一体化平台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 则按照相关规定执行。</p> <p>4.若因国家、省、成都市或采购人的上级部门政策调整, 按照要求执行,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二) 合同继续与终止:</p> <p>5.在合同期内, 当实际入库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的70%时, 供应商须在3个工作日内主动以书面文件(加盖供应商鲜章)通知采购人; 当实际入库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的100%后, 供应商未经采购人确认仍自行继续送货, 采购人对超过合同总金额部分金额不予支付,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损失。</p> <p>6.如因政策变化导致部分品种不能继续按照合同履约的,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7.如因政策变化导致无法继续履行合同, 则合同终止,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三) 其他:</p> <p>8.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标准, 如有更新或其他变化的, 在本项目评标环节及后期采购活动中, 直接按照更新或变化后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标准执行, 本招标文件不再另行调整。</p> <p>注: 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p>
---	---	--------	---

采购包4:

标的名称: 小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二)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小包装中药饮片配送服务(二)目录清单(包四)				
			序号	名称	单位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北柴胡	kg	427.76	
			2	党参	kg	452.43	
			3	当归	kg	397.94	
			4	茯苓	kg	115.76	
			5	射干	kg	367.43	
			6	蜜款冬花	kg	1520.43	

7	白术	kg	377.89	
8	煅龙骨	kg	698.64	粉/碎/无纺布包
9	龙骨	kg	650.96	粉/碎/无纺布包
10	丹参	kg	150.17	
11	桔梗	kg	174.44	
12	浙贝母	kg	404.83	
13	酒川芎	kg	113.74	
14	金银花	kg	404.05	
15	砂仁	kg	634.16	
16	五味子	kg	233.84	
17	醋鳖甲	kg	456.08	
18	南沙参	kg	330.8	
19	豆蔻	kg	218.29	
20	炙甘草	kg	142.51	
21	红花	kg	356.62	
22	燀桃仁	kg	198.8	
23	炙淫羊藿	kg	443.6	
24	炒九香虫	kg	3976.4	
25	猫爪草	kg	1053.68	
26	蜜百部	kg	172.88	
27	天麻	kg	538.53	
28	甘草	kg	121.52	
29	地骨皮	kg	330.51	
30	赤芍	kg	193.22	
31	太子参	kg	199.28	
32	牛膝	kg	127.76	

33	川木香	kg	130.64	
34	川贝母	kg	7389.83	松贝、粉
35	细辛	kg	975.58	
36	白花蛇舌草	kg	94.06	
37	柏子仁	kg	377.36	
38	地龙	kg	824.72	
39	肉苁蓉	kg	270.32	
40	盐泽泻	kg	98.96	
41	山慈菇	kg	962	毛慈姑
42	桑白皮	kg	142.16	
43	郁金	kg	114.8	
44	桂枝	kg	61.22	
45	防己	kg	631.14	
46	炮附片	kg	259.52	
47	栀子	kg	155.01	
48	石菖蒲	kg	272.72	
49	白及	kg	602.26	
50	知母	kg	135.72	
51	炒鸡内金	kg	96.56	
52	猪苓	kg	438.32	
53	皂角刺	kg	194.48	
54	北沙参	kg	192.68	
55	秦艽	kg	235.28	
56	首乌藤	kg	80.72	
57	大枣	kg	79.4	
58	炒白扁豆	kg	116.86	
59	炒火麻仁	kg	168.08	
60	菊花	kg	162.7	

61	干姜	kg	97.2	
62	郁李仁	kg	296.77	
63	野菊花	kg	204.08	
64	煅珍珠母	kg	69.2	粉/碎/无纺布包
65	丝瓜络	kg	193.52	
66	蒲黄	kg	206.61	无纺布包
67	炮山甲	kg	35249.73	
68	盐桑螵蛸	kg	1874	
69	炒蔓荆子	kg	332.24	
70	炒葶苈子	kg	108.49	无纺布包
71	麸炒枳实	kg	97.42	
72	醋龟甲	kg	446	
73	马齿苋	kg	99.44	
74	苦参	kg	113.86	
75	薤白	kg	148.2	
76	徐长卿	kg	144.71	
77	蜜麻黄	kg	99.87	
78	石膏	kg	42.75	粉/碎/无纺布包
79	盐小茴香	kg	76.43	
80	藿香	kg	52.4	
81	广藿香	kg	79.04	
82	炒莱菔子	kg	99.92	
83	降香	kg	381.58	
84	姜半夏	kg	319.76	
85	辛夷	kg	317.08	无纺布包
86	荆芥	kg	75.83	
87	盐黄柏	kg	220.28	

1

★

配送服务目录清单

88	芡实	kg	110.06	
89	竹茹	kg	74	
90	天花粉	kg	154.87	
91	盐吴茱萸	kg	158.96	
92	炒瓜蒌子	kg	97.67	
93	板蓝根	kg	123.82	
94	龙眼肉	kg	192.38	
95	煅赭石	kg	42.61	粉/碎/无纺布包
96	醋五灵脂	kg	253.59	无纺布包
97	银柴胡	kg	457.16	
98	鹿角霜	kg	328.4	粉/碎/无纺布包
99	草红藤	kg	63.49	
100	益母草	kg	39.73	
101	炮姜	kg	99.08	
102	煅瓦楞子	kg	58.64	粉/碎/无纺布包
103	千里光	kg	58.83	
104	川木通	kg	88.88	
105	烫水蛭	kg	2778.56	
106	炒牛蒡子	kg	106.3	
107	灵芝	kg	144.27	
108	薄荷	kg	87.44	
109	白茅根	kg	97.52	
110	盐覆盆子	kg	364.07	
111	水牛角	kg	158.55	粉/碎/无纺布包
112	墨旱莲	kg	84.08	

113	炒王不留行	kg	79	
114	三七	kg	515.6	粉、60头
115	盐益智仁	kg	248.12	
116	大叶茜草	kg	318.01	
117	姜草果仁	kg	174.8	
118	三棱	kg	71.78	
119	仙鹤草	kg	69.68	
120	鹿茸片	kg	5582	
121	桑椹	kg	83.6	
122	土鳖虫	kg	280.12	
123	莲子	kg	115.76	
124	玫瑰花	kg	202.64	
125	焦栀子	kg	138.32	
126	五加皮	kg	468.28	
127	麸炒山药	kg	165.2	
128	紫草	kg	821.73	
129	酒女贞子	kg	53	
130	天冬	kg	270.32	
131	佩兰	kg	81.2	
132	姜黄	kg	74.15	
133	木瓜	kg	92.72	
134	桑枝	kg	59.6	
135	烫骨碎补	kg	201.05	
136	炒金樱子肉	kg	126.8	
137	炒茺蔚子	kg	117.2	
138	淡竹叶	kg	81.16	
139	檀香	kg	1381.52	
140	海桐皮	kg	73.32	

141	舒筋草	kg	54.27	
142	胖大海	kg	505.04	
143	荆芥炭	kg	86.23	
144	麻黄	kg	86.54	
145	蒲黄炭	kg	244.4	无纺布包
146	大腹皮	kg	54.46	
147	木香	kg	129.86	
148	泽兰	kg	75.44	
149	青蒿	kg	46.58	
150	黄连	kg	860.1	
151	炒决明子	kg	81.71	
152	煅磁石	kg	47.54	粉/碎/无纺布包
153	白附片	kg	309.2	
154	南鹤虱	kg	205.16	
155	酒益母草	kg	44.53	
156	炒谷芽	kg	50.81	
157	瞿麦	kg	70.68	
158	化橘红	kg	96.04	
159	大血藤	kg	66.32	
160	豨莶草	kg	58.55	
161	锁阳	kg	276.28	
162	血余炭	kg	138.32	
163	苎麻根	kg	126.8	
164	鸡矢藤	kg	59.6	
165	山豆根	kg	594.83	
166	藕节	kg	80.24	
167	青果	kg	78.8	

168	番泻叶	kg	57.68	
169	藕节炭	kg	92.24	
170	路路通	kg	51.4	
171	盐荔枝核	kg	54.32	
172	冬葵果	kg	182.79	
173	鸡冠花	kg	97.95	
174	侧柏炭	kg	41.83	
175	木贼	kg	55.48	
176	天葵子	kg	298.64	
177	金荞麦	kg	47.67	
178	肿节风	kg	72.08	
179	制天南星	kg	188.72	
180	密蒙花	kg	127.95	
181	小蓟炭	kg	52.59	
182	炒楮实子	kg	84.91	
183	高良姜	kg	135.4	
184	儿茶	kg	143.12	
185	甘松	kg	299.6	
186	炒椿皮	kg	42.05	
187	秦皮	kg	62	
188	赤石脂	kg	59.37	粉/碎/无纺布包
189	千年健	kg	131.12	
190	芦荟	kg	203.6	
191	制白附子	kg	205.26	
192	制川乌	kg	346.6	
193	粉葛	kg	73.25	
194	油松节	kg	57.68	

195	大蓟炭	kg	64.4	
196	制草乌	kg	386	
197	法落海	kg	149.65	
198	凌霄花	kg	160.01	
199	绞股蓝	kg	71.91	
200	草豆蔻	kg	134.94	
201	醋甘遂	kg	472.4	
202	莲须	kg	294.8	
203	腊梅花	kg	353.6	
204	炒牵牛子	kg	63.85	
205	白藜	kg	147.31	
206	穿心莲	kg	62.56	
207	预知子(八月札)	kg	58.71	
208	煅花蕊石	kg	49.27	粉/碎/无纺布包
209	胡芦巴	kg	55.48	
210	焦山楂	kg	67.61	
211	冬凌草	kg	88.4	
212	合欢花	kg	542.58	无纺布包
213	红景天	kg	386	
214	金钱白花蛇	条	190.16	
215	酒白芍	kg	248.24	
216	酒当归	kg	394.58	
217	龙胆草	kg	117.97	
218	熟三七	kg	854.96	
219	夏天无	kg	309.2	

注：供应商应按以上目录品种配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	★	实质性要求	<p>(一) 质量要求:</p> <p>1. 中药饮片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知(中药饮片卷)》(2020年版)、《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年版)、符合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相关标准,标准更新的执行新标准,采购人有权执行最严标准。</p> <p>2. 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中标人供应品种须具有国家医保编码,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入库。药品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等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等应符合标准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不得出现碎颗粒太多的情况。</p> <p>3. 执行保质期标注规定后,需符合《中药饮片标签管理规定》规定。交货时,采购人有权拒收近效期的药品(指临近效期6个月内的药品)。</p> <p>4. 每批次饮片在配送时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采购人有权拒收。</p> <p>5. 每半年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p> <p>6. 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生产条件、仓储场地,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p> <p>7.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饮片质量,采购人有权赴中标人所投饮片生产厂家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p> <p>8. 供应商若为经营公司,其提供药品的生产厂家相关资料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在采购人处备案。生产厂家数不得超过三家,若变更备案生产厂家,需取得采购人同意方可变更。</p> <p>9. 小包装色标需符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规定的色标要求,供应商能提供多种包装规格(包含:3、5、10、12、15、20g等)</p> <p>(二) 配送要求:</p> <p>10. 人员配置要求: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承诺书。</p> <p>(三) 验收要求:</p> <p>11. 中标后将采取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中药饮片质量的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p> <p>12. 如采购人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5个工作日内更换。</p> <p>13. 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人且经验收入库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p> <p>(四) 售后要求:</p> <p>14. 中标供应商拟配置的人员必须保证身体健康,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提供有效的健康证明在采购人处备案;承诺三年内无违法犯罪记录和吸毒史。</p> <p>15. 成交供应商须严格自律、遏制医药购销行为中的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的违规、违法行为。实行阳光操作,保障医药购销行为公开、透明。</p> <p>注: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	---	-------	---

3	一般要求	<p>(一) 配送要求:</p> <p>1.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 按规定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货物运输的车辆及人员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及国家相关要求; 药品包装应符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p> <p>2.中标供应商应承诺能够按照配送服务合同规定及采购方需求的品种、质量、价格、规格, 及时供货。如中标后不能满足上述采购人的需求, 直接影响采购方工作, 对采购方造成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及负面影响的, 中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及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p> <p>3.药品包装严密, 基本要求: 包装袋(瓶、箱) 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 方便储存、运输和使用, 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 品名、数量、产地、供应单位、批号、生产日期、质量合格标志等。</p> <p>4.配送时间要求: 投标人应在接到医院采购计划后 5个工作日内运至医院指定地点, 保证1周多次送货。</p> <p>5.对临近有效期或滞销(临期前6个月内)的中药饮片,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无条件退换。</p> <p>6.车辆配置要求: 中标供应商需提供至少1辆车辆对产品进行配送(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管理制度, 中标供应商非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协议)。</p> <p>7.人员配置要求: 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4名配送人员(不含售后服务人员)(需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的驾驶证扫描件)备注: 配送人员至少包含1名驾驶员。</p> <p>(二) 售后要求:</p> <p>8.如果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包括已拆封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反应时), 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 应及时将质量检验要求通知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应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否则,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检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药品质量检验在采购人所在地药检部门进行。</p> <p>9.药品出现质量问题(包装、标签、等级、内在质量问题), 中标供应商必须收回并更换合格药品; 由于药检部门抽检出现药品不合格的, 中标供应商应当承担经济和法律的责任; 如因药品质量问题引起药政管理方面的问题, 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连带责任; 由于药品质量引起医疗纠纷, 中标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p> <p>10.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 出现异常情况, 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及时响应, 并积极协助采购人解决问题, 包括但不限于派出质检人员前往采购人所在地进行现场解决。</p> <p>11.中标供应商需在售后服务机构内配备与业务量相适应的专职服务力量。</p> <p>12.中标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所有人员均不得随意更换, 如特殊无殊情况须更换的, 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申请, 并详细说明更换的原因、替代人员的简历等, 经采购人同意后, 方可更换。</p>
---	------	---

4	★	其他商务要求	<p>(一) 报价及结算要求:</p> <p>1.本次采购项目报价为按采购清单各单价限价的统一下浮比例报价, 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 在采购人所给定的采购清单中每一项的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报出统一的下浮比例, 上浮比例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p> <p>2.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 最终结算金额以成交单价(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p> <p>3.如在合同期内本项目部分药品或全部药品纳入四川省医疗保障信息大数据一体化平台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 则按照相关规定执行。</p> <p>4.若因国家、省、成都市或采购人的上级部门政策调整, 按照要求执行,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二) 合同继续与终止:</p> <p>5.在合同期内, 当实际入库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的70%时, 供应商须在3个工作日内主动以书面文件(加盖供应商鲜章)通知采购人; 当实际入库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的100%后, 供应商未经采购人确认仍自行继续送货, 采购人对超过合同总金额部分金额不予支付,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损失。</p> <p>6.如因政策变化导致部分品种不能继续按照合同履约的,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7.如因政策变化导致无法继续履行合同, 则合同终止,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三) 其他:</p> <p>8.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标准, 如有更新或其他变化的, 在本项目评标环节及后期采购活动中, 直接按照更新或变化后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标准执行, 本招标文件不再另行调整。</p> <p>注: 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p>
---	---	--------	---

采购包5:

标的名称: 实施批准文号中药饮片及其他中药饮片配送服务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实施批准文号中药饮片及其他中药饮片配送服务

目录清单（包五）

序号	名称	单位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阿胶	g	2.53	批准文号药品
2	百药煎	g	4.90	
3	冰片	g	0.74	批准文号药品
4	龟甲胶	g	3.7	批准文号药品
5	建曲	g	0.08	批准文号药品
6	龙血竭	g	1.06	批准文号药品
7	鹿角胶	g	3.31	批准文号药品
8	美洲大蠊	g	16.01	
9	胆南星	g	0.1	批准文号药品
10	青黛	g	0.14	批准文号药品
11	蛤蚧	对	81.49	

注：供应商应按以上目录品种配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

★

配送服务目录清单

2	★	实质性要求	<p>(一) 质量要求:</p> <p>1. 中药饮片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知(中药饮片卷)》(2020年版)、《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年版)、符合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相关标准,标准更新的执行新标准,采购人有权执行最严标准。</p> <p>2. 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中标人供应品种须具有国家医保编码,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入库。药品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等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等应符合标准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不得出现碎颗粒太多的情况。</p> <p>3. 执行保质期标注规定后,需符合《中药饮片标签管理规定》规定。交货时,采购人有权拒收近效期的药品(指临近效期6个月内的药品)。</p> <p>4. 每批次饮片在配送时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采购人有权拒收。</p> <p>5. 每半年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p> <p>6. 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生产条件、仓储场地,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p> <p>7.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饮片质量,采购单位有权赴中标人所投饮片生产厂家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p> <p>8. 供应商若为经营公司,其提供药品的生产厂家相关资料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在采购人处备案,如需变更应取得采购人同意方可变更。</p> <p>(二) 配送要求:</p> <p>9. 人员配置要求: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的承诺书。</p> <p>(三) 验收要求:</p> <p>10. 中标后将采取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中药饮片质量的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p> <p>11. 如采购人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5个工作日内更换。</p> <p>12. 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人且经验收入库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p> <p>(四) 售后服务要求:</p> <p>13. 中标供应商须严格自律、遏制医药购销行为中的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的违规、违法行为。实行阳光操作,保障医药购销行为公开、透明。</p> <p>注: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	---	-------	---

3	一般要求	<p>(一) 配送要求:</p> <p>1.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 按规定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货物运输的车辆及人员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及国家相关要求; 药品包装应符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p> <p>2.中标供应商应承诺能够按照配送服务合同规定及采购方需求的品种、质量、价格、规格, 及时供货。如中标后不能满足上述采购人的需求, 直接影响采购方工作, 对采购方造成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及负面影响的, 中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及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p> <p>3.药品包装严密, 基本要求: 包装袋(瓶、箱) 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 方便储存、运输和使用, 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 品名、数量、产地、供应单位、批号、生产日期、质量合格标志等。</p> <p>4.配送时间要求: 投标人应在接到医院采购计划后 5个工作日内运至医院指定地点, 保证1周多次送货。</p> <p>5.对临近有效期或滞销(临期前 6 个月内)的中药饮片,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无条件退换。</p> <p>6.车辆配置要求: 中标供应商需提供至少1辆车辆对产品进行配送(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管理制度, 中标供应商非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协议)。</p> <p>7.人员配置要求: 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1名配送人员(需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p> <p>(二) 售后服务要求:</p> <p>8.如果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包括已拆封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反应时), 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 应及时将质量检验要求通知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应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否则,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检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药品质量检验在采购人所在地药检部门进行。</p> <p>9.药品出现质量问题(包装、标签、等级、内在质量问题), 中标供应商必须收回并更换合格药品; 由于药检部门抽检出现药品不合格的, 中标供应商应当承担经济 and 法律责任; 如因药品质量问题引起药政管理方面的问题, 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连带责任; 由于药品质量引起医疗纠纷, 中标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p> <p>10.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 出现异常情况, 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及时响应, 并积极协助采购人解决问题, 包括但不限于派出质检人员前往采购人所在地进行现场解决。</p>
---	------	--

4	★	其他商务要求	<p>(一) 报价及结算要求:</p> <p>1.本次采购项目报价为按采购清单各单价限价的统一一下浮比例报价, 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 在采购人所给定的采购清单中每一项的单价限价的基础上报出统一的下浮比例, 上浮比例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p> <p>2.最终采购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 最终结算金额以成交单价(即单价限价*(1-下浮比例))和实际发生的数量进行结算。</p> <p>3.如在合同期内本项目部分药品或全部药品纳入四川省医疗保障信息大数据一体化平台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 则按照相关规定执行。</p> <p>4.若因国家、省、成都市或采购人的上级部门政策调整, 按照要求执行,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二) 合同继续与终止:</p> <p>5.在合同期内, 当实际入库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的70%时, 供应商须在3个工作日内主动以书面文件(加盖供应商鲜章)通知采购人; 当实际入库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的100%后, 供应商未经采购人确认仍自行继续送货, 采购人对超过合同总金额部分金额不予支付,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损失。</p> <p>6.如因政策变化导致部分品种不能继续按照合同履约的,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7.如因政策变化导致无法继续履行合同, 则合同终止,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p> <p>(三) 其他:</p> <p>8.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标准, 如有更新或其他变化的, 在本项目评标环节及后期采购活动中, 直接按照更新或变化后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标准执行, 本招标文件不再另行调整。</p> <p>注: 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p>
---	---	--------	--

3.3.服务要求

3.3.1.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无			

采购包2: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无			

采购包3: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无			

采购包4: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无			

采购包5: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无			

3.3.2.商务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
2	★	服务地点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指定地点
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中标后将采取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中药饮片质量的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2.如采购人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更换。3.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人且经验收入库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4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	付款进度安排	1、为确保产品质量，保证医疗质量，进一步保障患者权益，采购人收到产品入库、发票齐全、正常使用完后，即可按采购人账期进行滚动付款。中标人送货时应当将《送货单》和等额发票一并交至采购人，若送货时只能开具《送货单》，须在次月 15 日前必须开具发票并交至采购人，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最终采购量以实际需求采购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中标单价和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结算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后，供货合同自动终止。如因国家标准调整变化的，中标人须以最新标准提供产品，且按照采购人最新规定执行合同。
6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详见合同模板

采购包2: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
2	★	服务地点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指定地点

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中标后将采取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中药饮片质量的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2.如采购人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5个工作日内更换。3.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人且经验收入库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4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	付款进度安排	1、为确保产品质量，保证医疗质量，进一步保障患者权益，采购人收到产品入库、发票齐全、正常使用完后，即可按采购人账期进行滚动付款。中标人送货时应当将《送货单》和等额发票一并交至采购人，若送货时只能开具《送货单》，须在次月15日前必须开具发票并交至采购人，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最终采购量以实际需求采购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中标单价和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结算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后，供货合同自动终止。如因国家标准调整变化的，中标人须以最新标准提供产品，且按照采购人最新规定执行合同。
6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详见合同模板

采购包3: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2	★	服务地点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指定地点
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中标后将采取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中药饮片质量的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2.如采购人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5个工作日内更换。3.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人且经验收入库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4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	付款进度安排	1、为确保产品质量，保证医疗质量，进一步保障患者权益，采购人收到产品入库、发票齐全、正常使用完后，即可按采购人账期进行滚动付款。中标人送货时应当将《送货单》和等额发票一并交至采购人，若送货时只能开具《送货单》，须在次月15日前必须开具发票并交至采购人，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最终采购量以实际需求采购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中标单价和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结算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后，供货合同自动终止。如因国家标准调整变化的，中标人须以最新标准提供产品，且按照采购人最新规定执行合同。
6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详见合同模板

采购包4: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
2	★	服务地点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指定地点
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中标后将采取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中药饮片质量的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2.如采购人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更换。3.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人且经验收入库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4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	付款进度安排	1、为确保产品质量，保证医疗质量，进一步保障患者权益，采购人收到产品入库、发票齐全、正常使用完后，即可按采购人账期进行滚动付款。中标人送货时应当将《送货单》和等额发票一并交至采购人，若送货时只能开具《送货单》，须在次月 15 日前必须开具发票并交至采购人，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最终采购量以实际需求采购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中标单价和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结算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后，供货合同自动终止。如因国家标准调整变化的，中标人须以最新标准提供产品，且按照采购人最新规定执行合同
6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详见合同模板

采购包5: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
2	★	服务地点	都江堰市中医医院指定地点
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中标后将采取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中药饮片质量的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验收系对货物数量、规格等表面验收，不因采购人验收行为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2.如采购人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更换。3.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人且经验收入库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4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	付款进度安排	1、为确保产品质量，保证医疗质量，进一步保障患者权益，采购人收到产品入库、发票齐全、正常使用完后，即可按采购人账期进行滚动付款。中标人送货时应当将《送货单》和等额发票一并交至采购人，若送货时只能开具《送货单》，须在次月 15 日前必须开具发票并交至采购人，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最终采购量以实际需求采购量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中标单价和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结算金额达到合同总金额后，供货合同自动终止。如因国家标准调整变化的，中标人须以最新标准提供产品，且按照采购人最新规定执行合同。

6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详见合同模板
---	---	--------------	--------

3.4.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服务范围: 按招标文件要求服务。

采购包2:

服务范围: 按招标文件要求服务。

采购包3:

服务范围: 按招标文件要求服务。

采购包4:

服务范围: 按招标文件要求服务。

采购包5:

服务范围: 按招标文件要求服务。

第四章 资格审查

开标完成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2：

序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3:

序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4:

序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5:

序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	----------	---------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投标人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投标人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2: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投标人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投标人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3: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投标人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投标人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4: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投标人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投标人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5: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	----------------	---------	------------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投标人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投标人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4.3.特定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并同时具有中药饮片和颗粒剂生产范围。（注：按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章“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2023年9月27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4号公布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六条要求：药品经营企业不得经营疫苗、医疗机构制剂、中药配方颗粒等国家禁止药品经营企业经营的药品，故本项目只能所投产品生产企业参与投标。）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并同时具有中药饮片和颗粒剂生产范围：提供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2:

序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	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3:

序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	----------	---------	------------

1	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	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投标（响应）函
---	---	--	-------------------------------

采购包4:

序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	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5:

序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1.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 2.针对国药准字的中药饮片必须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品批准文号	1.投标人为中药饮片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须提供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所投中药饮片生产企业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应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2.针对国药准字的中药饮片必须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品批准文号（提供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投标（响应）函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等法律制度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标。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交易系统传递，需要投标人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应按规定加盖电子印章。评标委员会成员在签署评标报告时，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可以线下签署后，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违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财政部有特殊规定的，按照财政部有关规定执行。评审专家由代理机构采取随机方式在采购平台的评审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登录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评审专家请假、回避等情况时，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投标人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四）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五）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六）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七）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八）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评标程序

5.3.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5.3.2.停止评标的情形

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交易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将停止评标的情形和具体原因通过交易系统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人、代理机构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3.3.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要求，对符合资格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反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	投标（响应）函
2	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投标文件封面,服务应答表,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2：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	投标（响应）函
2	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投标文件封面,服务应答表,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3：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	---------	---------	------------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	投标（响应）函
2	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投标文件封面,服务应答表,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4: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	投标（响应）函
2	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投标文件封面,服务应答表,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5: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	投标（响应）函
2	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投标文件封面,服务应答表,投标（响应）函

投标文件满足以上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满足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并在评标报告中载明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具体原因。

5.3.4.解释、澄清、说明的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要求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书面解释。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书面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经交易系统加盖电子印章确认提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四、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或者确认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5.3.5.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3.6.评标委员会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5.3.7.代理机构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一、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自主决定是否采纳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二、评标委员会采纳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通过交易系统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评标委员会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代理机构认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三、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5.3.8.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 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 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3： 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4： 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5： 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

一、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人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人响应的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按认定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累计计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在排名并列的中标候选人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

如本项目的采购包涉及核心产品的，在按投标人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环节前，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任意一个核心产品是相同品牌时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人），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二、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按投标人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

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投标报价且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人响应的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按认定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累计计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在排名并列的中标候选人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

如本项目的采购包涉及核心产品的，在对投标报价进行评标前，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参加评标（任意一个核心产品是相同品牌时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人）；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名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5.3.9. 出具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署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3.10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4. 评标方法、细则及标准

5.4.1. 评标方法

（一）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0$$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说明：

1. 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二）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

人。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4.2.评标细则及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配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配送管理方案（包含①出入库管理制度；②配送管理监督措施；③配送中产品质量保证措施；④沟通机制。）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8分，以上4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2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	8.0000	主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应答表

	质量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方案（包含：①中药药材来源和保障临床用药的安全性措施；②退换产品方案；③产品质量检查制度；④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⑤所投产品的溯源制度及措施（根据国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对产品溯源的要求，方案中需体现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可对投标产品进行生产产业链溯源，溯源内容包括：原材料的来源、生产加工、流通以及质量控制等信息）。）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以上5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15.0000	主观	<p>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应答表</p>
详细评审	应急风险预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风险预案（包含①运输途中的突发状况处理措施；②协助医院因产品问题引起的医疗事故的处理方案；③临时配送的应急响应预案；④可预见性突发事件分析。）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8分，以上4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2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8.0000	主观	<p>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应答表</p>

配送目录满足情况	根据投标人拟配送的产品品种进行评审，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本包配送服务目录清单内320种的得14分，在此基础上，每减少1种产品扣0.2分。投标人拟配送的品种以其投标文件内载明的拟提供的产品清单为准。	14.0000	客观	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售后服务人员配置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专职后期服务人员进行评审，每配备一人得3分，最高得6分（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6.0000	客观	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售后服务方案（其他）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其他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团队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团队的组织架构、售后服务人员分工、售后服务人员职责等）；②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安全事件、医疗救援事件，提供应急医疗支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突发事件药品供应保障、救援现场药品的精准派发、救援供应时效保障等）。）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6分，以上2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6.0000	主观	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履约能力（项目业绩）	2022年1月1日（含）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1项得4分，本项最多的12分。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2）验收合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合同资金支付的银行票据复印件（合同资金为分期付款的，至少应提供一次合同资金支付的银行票据复印件）。	12.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扶持政策	供应商注册地为少数民族或不发达地区的得1分(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承诺函格式自拟)。	1.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报价	(1) 以本次有效的最低评审报价为基准价, 评审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报价)*30; (2) 评审报价=1-下浮比例; (3) 报价得分四舍五入,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报价表

采购包2: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配送管理和延伸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配送管理和延伸服务方案(包含①相关中药饮片验收、代煎、代加工及配送全流程制度; ②出入库管理制度; ③配送管理和代煎延伸服务监督措施; ④配送车辆规范制度; ⑤配送人员分工制度; ⑥配送和代煎延伸服务人员保障; ⑦配送中产品质量保证措施; ⑧沟通机制。)进行评审,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6分, 以上8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2分; 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分; 扣完为止。注: 错误或缺陷是指: 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	16.0000	主观	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详细评审	质量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方案（包含①中药药材来源和保障临床用药的安全性措施；②退换产品方案；③产品质量检查制度；④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⑤所投产品的溯源制度及措施（根据国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对产品溯源的要求，方案中需体现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可对投标产品进行生产产业链溯源，溯源内容包括：原材料的来源、生产加工、流通以及质量控制等信息）。）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以上5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15.0000	主观	<p>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p>
	应急风险预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风险预案（包含①运输途中的突发状况处理措施；②协助医院因产品问题引起的医疗事故的处理方案；③临时配送的应急响应预案；④可预见性突发事件分析。）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8分，以上4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2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8.0000	主观	<p>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p>

代煎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代煎服务方案（包含①煎药质量保障方案；②煎药卫生保障方案；③煎药安全生产保障方案。）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9分，以上3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9分</p>	9.0000	主观	<p>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p>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团队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团队的组织架构、售后服务人员分工、售后服务人员职责等）；②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安全事件、医疗救援事件，提供应急医疗支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突发事件药品供应保障、救援现场药品的精准派发、救援供应时效保障等）。）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以上2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6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3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12.0000	主观	<p>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p>

	履约能力（项目业绩）	2022年1月1日（含）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1项得3分，本项最多的9分。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2）验收合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合同资金支付的银行票据复印件（合同资金为分期付款的，至少应提供一次合同资金支付的银行票据复印件）。	9.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扶持政策	供应商注册地为少数民族或不发达地区的得1分(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1.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报价	（1）以本次有效的最低评审报价为基准价，评审报价得分=（基准价 / 评审报价）* 30；（2）评审报价=1 - 下浮比例；（3）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报价表

采购包3: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配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配送管理方案（包含①出入库管理制度；②配送管理监督措施；③配送车辆规范制度；④配送人员分工和保障方案；⑤配送中产品质量保证措施；⑥沟通机制。）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8分，以上6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 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	18.0000	主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应答表

	质量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方案（包含①中药药材来源和保障临床用药的安全性措施；②退换产品方案；③产品质量检查制度；④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⑤所投产品的溯源制度及措施（根据国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对产品溯源的要求，方案中需体现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可对投标产品进行生产产业链溯源，溯源内容包括：原材料的来源、生产加工、流通以及质量控制等信息）。）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以上5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15.0000	主观	<p>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应答表</p>
详细评审	应急风险预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风险预案（包含①运输途中的突发状况处理措施；②协助医院因产品问题引起的医疗事故的处理方案；③临时配送的应急响应预案；④可预见性突发事件分析。）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以上4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12.0000	主观	<p>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p>

	售后服务人员配置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专职后期服务人员进行评审，每配备一人得3分，最高得6分（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6.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应答表
	售后服务方案（其他）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其他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团队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团队的组织架构、售后服务人员分工、售后服务人员职责等）；②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安全事件、医疗救援事件，提供应急医疗支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突发事件药品供应保障、救援现场药品的精准派发、救援供应时效保障等）。）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6分，以上2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6.0000	主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应答表
	履约能力（项目业绩）	2022年1月1日（含）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1项得4分，本项最多的12分。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2）验收合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合同资金支付的银行票据复印件（合同资金为分期付款的，至少应提供一次合同资金支付的银行票据复印件）。	12.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扶持政策	供应商注册地为少数民族或不发达地区的得1分(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1.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报价	（1）以本次有效的最低评审报价为基准价，评审报价得分=（基准价 / 评审报价）* 30；（2）评审报价= 1 - 下浮比例；（3）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报价表

采购包4: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配送管理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配送管理方案（包含①出入库管理制度；②配送管理监督措施；③配送车辆规范制度；④配送人员分工和保障方案；⑤配送中产品质量保证措施；⑥沟通机制。）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8分，以上6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18.0000	主观	<p>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p>

详细评审	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方案（包含①中药药材来源和保障临床用药的安全性措施；②退换产品方案；③产品质量检查制度；④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⑤所投产品的溯源制度及措施（根据国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对产品溯源的要求，方案中需体现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可对投标产品进行生产产业链溯源，溯源内容包括：原材料的来源、生产加工、流通以及质量控制等信息）。）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以上5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	15.0000	主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应答表
	应急风险预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风险预案（包含①运输途中的突发状况处理措施；②协助医院因产品问题引起的医疗事故的处理方案；③临时配送的应急响应预案；④可预见性突发事件分析。）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以上4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	12.0000	主观	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售后服务人员配置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专职后期服务人员进行评审，每配备一人得3分，最高得6分（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6.0000	客观	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售后服务方案（其他）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其他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团队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团队的组织架构、售后服务人员分工、售后服务人员职责等）；②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安全事件、医疗救援事件，提供应急医疗支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突发事件药品供应保障、救援现场药品的精准派发、救援供应时效保障等）。）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6分，以上2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6.0000	主观	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履约能力（项目业绩）	2022年1月1日（含）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1项得4分，本项最多的12分。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2）验收合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合同资金支付的银行票据复印件（合同资金为分期付款的，至少应提供一次合同资金支付的银行票据复印件）。	12.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扶持政策	供应商注册地为少数民族或不发达地区的得1分(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1.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报价	（1）以本次有效的最低评审报价为基准价，评审报价得分=（基准价 / 评审报价）* 30；（2）评审报价= 1 - 下浮比例；（3）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报价表

采购包5: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配送管理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配送管理方案（包含①出入库管理制度；②配送管理监督措施；③配送车辆规范制度；④配送人员分工和保障方案；⑤配送中产品质量保证措施；⑥沟通机制。）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8分，以上6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18.0000	主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应答表

详细评审	质量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方案（包含①质量保障措施：至少明确本采购包所有产品质量的具体要求；②药品来源保障（采购流程，说明药品鉴定的技术方法）；③产品仓储保障：具有仓储保障制度；④质量管理体系：至少包括药品采购、检验检测的质量把控体系，说明相关的质量控制技术方法；⑤所投产品的溯源制度及措施（根据国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对产品溯源的要求，方案中需体现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可对投标产品进行生产产业链溯源，溯源内容包括：原材料的来源、生产加工、流通以及质量控制等信息）。）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以上5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15.0000	主观	<p>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p>
	应急风险预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风险预案（包含①运输途中的突发状况处理措施；②协助医院因产品问题引起的医疗事故的处理方案；③临时配送的应急响应预案；④可预见性突发事件分析。）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以上4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3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12.0000	主观	<p>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应答表</p>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团队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团队的组织架构、售后服务人员分工、售后服务人员职责等）；②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安全事件、医疗救援事件，提供应急医疗支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突发事件药品供应保障、救援现场药品的精准派发、救援供应时效保障等）。）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以上2项每有1项响应缺失的扣6分；每有1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3分；扣完为止。注：错误或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	12.0000	主观	服务应答表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履约能力（项目业绩）	2022年1月1日（含）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1项得4分，本项最多的12分。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2）验收合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合同资金支付的银行票据复印件（合同资金为分期付款的，至少应提供一次合同资金支付的银行票据复印件）。	12.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扶持政策	供应商注册地为少数民族或不发达地区的得1分(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1.0000	客观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报价	（1）以本次有效的最低评审报价为基准价，评审报价得分=（基准价 / 评审报价）* 30；（2）评审报价= 1 - 下浮比例；（3）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报价表

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 C1 ”表示 ）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 C1 ”表示 ）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3: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 C1 ”表示 ）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4: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 C1 ”表示 ）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5: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 C1 ”表示 ）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优先采购产品评审细则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3: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4: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5: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5.5.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如本项目采购包涉及核心产品，经符合性审查，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5.6.定标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一、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二、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三、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5.7.评标委员会义务

评标委员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人、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交易系统向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8.评标委员会成员工作纪律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关于评标委员会成员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代理机构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服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报价表

详见附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服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报价表

详见附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3: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服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报价表

详见附件: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4: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服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5：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服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都江堰市中医医院2024年中药饮片（含配方颗粒）配送服务采购项目）.docx